臺大歷史學報第 73 期
2024 年 6 月，頁 151–205

BIBLID1012-8514(2024)73pp.151–205
2023.2.13 收稿，2024.3.18 通過刊登
DOI: 10.6253/ntuhistory.202406_(73).0004

清代嘉道年間淡水砲城興廢與街市發展

盧　正　恒*

提　要

嘉慶年間，蔡牽（1761–1809）侵擾東南沿海，多次入占滬尾等地。為了增加臺灣沿海防禦能力，官員自嘉慶十三年（1808）起提出一系列海防措施、班兵制度的改革計畫，其中又以嘉慶十七年（1812）在鹿耳門、鹿港、滬尾三地建立砲臺、砲城、圍牆等防禦工事最具指標性。清廷規劃於滬尾街兩端之新店和北港塘建造兩座具有駐兵、砲臺、倉儲功能的砲城，並於次年從關稅撥款修築，準備屯駐新派於此的水師；此可充分視為中央政府「準軍事化」地方之舉措。然而，修建過程經歷地震、颱風等天災，並與已明顯商業化、蓬勃發展中的滬尾社會和地方力量產生矛盾，砲城和駐軍不僅阻礙街市發展，也增加地方社會秩序的不穩定性。道光四年（1824），地方官員與封疆大吏面臨臺運、班兵等相關和衍伸問題，均需仰賴滬尾地區人士協助；與此同時，嘉慶時期滬尾地方勢力已足以展現地方菁英能動性。最終，砲城修建計畫以耗費過大、拆遷擾民、海疆平靜等理由停止，展現中央和地方之妥協，達成某一平衡；但砲城存在的短短十二年已足以對滬尾街市發展、社會樣貌產生深遠影響。本文嘗試通過《軍機錄副》中繪製於嘉慶十七年、道光四年的兩幅淡水地圖為主要史料，探討這段期間內帝國、官員、地方對於兩座砲城的修建與社會影響之協調與歷史過程。

關鍵詞：班兵　臺運　乾嘉變革　城市史　社會史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文社會學系助理教授
302054 新竹縣竹北市六家五路一段 1 號；E-mail: chenghenglu@nycu.edu.tw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前 言
一、滬尾北港塘與街尾新店「砲城」的修建
二、拆毀擾累：道光四年滬尾砲城拆除
三、帝國主導？乾嘉變革的地方「準／軍事化」
四、地方視野：滬尾地方社會與街市發展
結 語

前 言

嘉慶十七年（1812）九月初八，閩浙總督汪志伊（1743–1818）上「呈擬建淡水滬尾海口北港塘新店砲臺二座圖說」並附上工程示意的地圖。[1]蔡牽事件後，由汪志伊等官員主導在鹿耳門、鹿港、滬尾等三處增築防禦工事，嘗試藉此因應來自海洋的侵襲。然而，十二年後的道光四年（1824）三月初六，閩浙總督趙慎畛（1762–1826）一反先前計畫，在〈呈淡水港圖〉奏摺中建議取消上述三處已著手興修的海岸防衛設施，其中的附圖為〈淡水港圖式〉。[2]此二奏摺分別附上地圖，惟道光四年官員並未提供鹿耳門和鹿港地圖，僅附上淡水地圖；間隔十二年的二幅地圖，體現何樣的歷史背景？此築、廢變化對於滬尾地方社會有何影響？本文將以前後兩幅淡水地圖（參見本文圖一與圖四）為主要分析對象，探索二座砲城從嘉慶十三年（1808）倡議修建到道光四年廢止計畫之間的歷史，以及其所反映的滬尾街社會樣貌。

本文將通過分析二幅地圖間的差異和變化，嘗試在城市史、乾嘉變革（Qianlong-Jiaqing transition）、道光蕭條的框架中，理解帝國軍事、地方社會間的互動，揭示乾嘉變革所謂的地方菁英能動主義

1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技術部攝製，《軍機錄副》（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1988，現藏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檔案號：03-1719-048。

2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館藏，《軍機錄副》，檔案號：03-3042-041。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elite-activism）和地方軍事化確實可見於滬尾，而道光蕭條深刻影響中原多數地區，也牽動滬尾的發展。[3]然而，滬尾似乎展現與二個命題不同的樣貌，不僅像是李文良關於苗疆研究中所述，帝國擁有主動性、並通過分隔不同族群減緩衝突；[4]自乾隆五十三年（1788）已為正口的八里坌與對岸往來發展快速的滬尾，在此時因應臺運和對渡口岸的商業化，似乎也已讓地方社會有足夠力量影響官員對於中央軍事化（或是精確地說，準軍事化）地方之規劃。[5]

淡水／滬尾因地理位置和歷史淵源之故，長期是學院派或文史工作者關心之所在，討論兼具空間上的廣度、議題上的多元性、時間上的縱深等。論及淡水／滬尾的歷史學研究，以陳宗仁等有關雞籠山與淡水洋的討論，以及荷、西、鄭時代的爭奪，作為歷史時序上之最前沿。[6]進入清代統治初期，即便清帝國在此區政治控制力相對鬆散，北臺灣與中國沿岸的航海貿易依舊頻繁，正如簡宏逸所稱，展現社船貿易的歷史連續性。[7]北臺灣社船大概在乾隆十九年（1754）停止活動，但到乾隆五十三年福州五虎門與八里坌對渡，及咸豐八年（1858）開港通商後，淡

3 乾嘉變革、道光蕭條及地方菁英能動主義等概念，詳見第三節。

4 李文良，〈清嘉慶年間湖南苗疆的「均田屯勇」〉，《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102 期（2018 年 12 月，臺北），頁 1–36。

5 林玉茹，〈從私口到小口：晚清臺灣地域性港口對外貿易的開放〉，收入氏編，《比較視野下的臺灣商業傳統》（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2），頁 135–137。

6 陳宗仁，《雞籠山與淡水洋——東亞海域與臺灣早期史研究（1400–1700）》（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5）。陳宗仁當時尚未清楚地闡述「唐人」這一概念，但此出自他後來研究的觀察仍可呼應並置於此一研究成果中，參見陳宗仁，《Selden Map 與東西洋唐人：地理知識與世界景象的探索（1500–1620）》（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22）；康培德，〈北臺雙東（東寧與東印度公司）對峙下的臺灣原住民〉，《季風亞洲研究》第 1 卷第 1 期（2015 年 10 月，新竹），頁 33–67；邱馨慧，〈從雞籠到淡水——荷蘭時代北臺灣的政治經濟移轉〉，《淡江史學》第 23 期（2011 年 9 月，新北），頁 205–221。

7 簡宏逸，〈從蟒甲到社船：1650 年代至 1750 年代臺灣北迴沿海航路的商業活動〉，《臺灣史研究》第 27 卷第 4 期（2020 年 12 月，臺北），頁 1–34。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水／滬尾展現出其舉足輕重的地位，[8]林玉茹在探討臺灣港口結構變化時，細緻論述八里坌和滬尾之間港口主客地位的變遷。[9]因而，聚焦在交通、貿易，學界已充分探索淡水／滬尾自 17 到 19 世紀，作為跨國（transnational）、帝國內連續性航線貿易的核心地位。

淡水／滬尾除了作為重要航運據點，也是兵家必爭的軍事要地。許雪姬、許毓良等學者均已鉅細靡遺地探討清代臺灣的海防，從行政、管理、制度、器物、防範對象等各種面向均有詳實的分析和討論，清楚闡述臺灣海防之演變。[10]討論淡水軍事制度的研究多和水師息息相關，例如李其霖含括了臺灣水師、船隻，更跨出臺灣，追索清代水師和沿海防衛體系。[11]時段上，可分為討論康熙年間鄭盡心事件、蔡牽與嘉慶十三年建立滬尾水師營、中法戰爭等三大時期。[12]清治初期，清政府對北臺灣在行政或軍事規劃上都顯得薄弱，直到康熙五十年代鄭盡心事件後，始於滬尾一帶設立軍事部署。[13]簡言之，過往軍事史多從制度層面理解

8 相關研究難以逐一舉列，例如聚焦於傳教士在淡水／滬尾活動的研究成果，可見洪健榮，〈清季淡水開港後西教傳佈與傳統風水民俗的衝突〉，《臺北文獻》第 172 期（2010 年 6 月，臺北），頁 43–68；又或者聚焦清法戰爭這個特殊時期的討論，如許文堂，〈清法戰爭中淡水、基隆之役的文學、史學與集體記憶〉，《臺灣史研究》第 13 卷第 1 期（2006 年 6 月，臺北），頁 1–50；許毓良，〈清法戰爭前後的北臺灣（1875–1895）：以 1892 年基隆廳、淡水縣與圖為例的討論〉，《臺灣文獻》第 57 卷第 4 期（2006 年 12 月，南投），頁 263–304；李其霖，〈祭祀與傳說：以清法戰爭滬尾之役為例〉，《博物淡水》第 12 期（2020 年 12 月，新北），頁 54–67。

9 參見林玉茹，《清代臺灣港口的空間結構》（臺北：知書房出版社，1996）。

10 參見許雪姬，《清代臺灣的綠營》（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7）；許毓良，《清代臺灣的海防》（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11 參見李其霖，《見風轉舵：清代前期沿海的水師與戰船》（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2014）。

12 例如有關戰爭和地方社會信仰、記憶的傳說，王怡茹以中法戰爭為中心進行闡述，參見王怡茹，〈戰爭、傳說與地方社會之信仰重構：以淡水清水祖師信仰為論述中心〉，《民俗曲藝》第 180 期（2013 年 6 月，臺北），頁 165–215。

13 周宗賢、李其霖，〈由淡水至艋舺：清代臺灣北部水師的設置與轉變〉，《淡江史學》第 23 期（2011 年 9 月，新北），頁 141–160。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臺灣軍事布防之整體影響，但這些軍事活動對地方社會的影響或衝擊又是如何呢？

「軍事」對社會的影響，宋怡明（Michael Szonyi）無關滬尾卻極具啟發性的研究，提供本文相當多思考面向。他在關於冷戰時期金門的研究中，分析地方社會如何回應全球地緣政治、國民黨、金門軍事等制度、環境，闡述民間社會活動深受地緣政治化、軍事化之影響。[14]在有關明末軍戶衛所的專著中，則聚焦「軍事」本身如何回應、利用國家制度帶來的便利與不便，從中理解日常政治如何發揮最符合利益又合法的舉措。[15]也就是說，宋怡明有關冷戰時金門受「軍事化」之影響和明末清初「日常政治」和「制度套利」的觀點，讓筆者思考滬尾兩座砲城的修建，是否與戰後國民政府在金門修建的軍事堡壘和執行的制度有可相參照之處；其次，地方社會對軍事設施的回應，是否可從明末衛所的歷史發展過程中提供觀察的切入點。

另外，王健探究明末清初的松江社會，從明末居民原不知兵，到清初軍隊大量進駐、拆除房舍，修建兵營衙門，形成民弱兵強的現象；軍隊甚至發放營債，地方居民受其影響甚深，民風丕變，作者稱之為「準軍事化」：官員、居民均以軍需為中心進行服務和生活。而後，松江地方人士希冀盡快脫離準軍事化狀態，乃回頭讚揚明朝制度，進而推動軍隊遷往其他地區。[16]無論是宋怡明的軍事化或是王健的準軍事化，都是試著理解軍事體制、設施、人員對地方社會產生的影響，以及地方社會如何回應之。回到本文的例子，相較於過往學者多聚焦滬尾的軍事部署、制度等層面，[17]也有人分析「軍事」對地方之影響。如許毓良指出，1960

14 相關論點可參見 Michael Szonyi, *Cold War Island: Quemoy on the Front Lin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15 Michael Szonyi, *The Art of Being Governed: Everyday Politic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8).

16 王健，〈竟為疆場：軍旅、戰事與明清鼎革之初松江地方社會〉，《明代研究》第 25 期（2015 年 12 月，臺北），頁 1–36。

17 淡水一地，除了馬偕修建的據點，不少研究聚焦於所謂的烽火段地區，例如邱世仁、歐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年代以來，學者已注意到軍事史和聚落史的關係，包括港口變遷、城牆修建、防禦工事等，亦包括實際調查聚落的建築學討論。[18]溫振華則將防禦和城市的修建結合討論，關注在各級單位行政中心之城垣修建。[19]

倘若論及「設施」，將是城市史（urban history）的範疇。[20]「臺灣」的城市史研究粗略可分成兩種面向，其一是從建築史、空間研究、都市設計等角度，理解城市規劃、修建的面貌，例如黃恩宇關注熱蘭遮堡的設計建造系統和思維模式；[21]也有在「復原」概念下，運用套圖技術重新認識空間差異的研究；[22]又或者探索城牆修建與城市、社會、都市之間的關係。[23]滬尾也有許多類似成果，例如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研究所都市計畫室的「淡水紅毛城古蹟區保存計畫」、漢光建築師事務所

東哲，〈日治時期淡水烽火段行政及經貿空間場域之建構〉，《建築學報》第 99 期（2017 年 3 月，臺北），頁 1–19。

18 許毓良，〈紙上談兵——清代臺灣軍事史研究綜述〉，《史耘》第 6 期（2000 年 9 月，臺北），頁 115–118。

19 溫振華，〈清代臺灣的建城與防衛體系的演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第 13 期（1985 年 6 月，臺北），頁 253–274。

20 最具代表性無疑是王笛的研究，可參考 Di Wang, *The Teahouse under Socialism: The Decline and Renewal of Public Life in Chengdu, 1950–2000*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8). 王鴻泰指出自 1930 年代起，相關研究將城市定位為政治視野的觀察中心，是制度史的脈絡；隨後轉向以城市為主體（多以都城為核心），包括地理、環境、城市建設等議題，可視為歷史地理或建築史之範疇；而在明清資本主義萌芽概念的刺激下，聚焦於城市經濟、階級的相關研究在 50 年代以後蔚為主流。80 年代則是明清城市史研究真正流行的時期，通過社會風氣、文化和生活史的視角，形構龐大且精彩的討論。無論是前述何者，城市史研究確已跨越政治，觸及經濟、社會等各種面向。可參見王鴻泰，〈城市圖像的建構：近百年來明清城市史研究的轉折與拓展〉，《明代研究》第 34 期（2020 年 6 月，臺北），頁 185–238；何宇軒，〈近年學術界對清代邊疆城市與內地城市經濟的探討：以伊犁、蘇州為例〉，《新北大史學》第 13 期（2013 年 5 月，臺北），頁 57–74。

21 黃恩宇，〈17 世紀荷治福爾摩沙的熱蘭遮堡：其建築營造歷程及與歐洲早期現代堡壘設計思維之關聯〉，《建築學報》第 117 期（2021 年 9 月，臺北），頁 43–68。

22 袁興言，〈城市史研究中的疊圖分析——以 1911 年以前臺中市空間史料重新檢驗為例〉，《城市與設計學報》第 22 期（2015 年 3 月，新竹），頁 91–118。

23 這類的研究頗豐，例如黃蘭翔，〈清代臺灣「新竹城」之興築〉，《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3 卷第 2&3 期（1990 年 12 月，臺北），頁 183–212。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臺北縣淡水砲臺調查研究與修護計劃」，以及其他為數眾多的調查；然就筆者掌握，截至目前為止，未有任何報告談及本文所述的兩座砲城。[24]

另一種有關臺灣城市史的研究取向，則聚焦在社會建構等議題，可和明清城市史脈絡相呼應。滬尾的此類研究進展頗豐，正如張建隆有關淡水史的文獻分析所呈現，歷年來許多學者都曾關注淡水街市發展的進程。[25]早先如王世慶、姜道章等人探索淡水／滬尾沿河各種街市發展。[26]周宗賢詳實地探索從荷西時代到鴉片戰爭前後各時期滬尾（及其他地區）的砲臺修建，唯未曾關注本文提及的兩座砲城。[27]張建隆深耕在地，出版數量可觀的淡水街市相關研究，其中〈淡水港史話〉涵蓋全面，主張滬尾街在形成聚落之前，主要是汛的駐防地，分在紅毛城旁的砲臺汛和北港塘二處，大約在嘉慶十三年隨著水師營的設立以及淡水河系內各河港發展而逐漸興盛，進一步在開埠後成為貿易門戶。[28]陳國棟對於淡水、滬尾街市、聚落、港灣發展變遷的討論構成此類研究之重要基礎，更加重視港口停泊處和社會的相關影響，指出七間寺廟是淡水聚落的發展核心，而後向鄰近腹地拓展，以三個階段來認識淡水街市的發展。[29]莊家維的論文分析淡水街市演變，主要討論五口通商以後的樣貌，也觸及通商前的街市發展，其詳實的地圖編繪，於本文極具參考價值。[30]相較於

24 相關調查報告均可參考「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網站，2023 年 1 月 25 日檢索，https://www.tshs.ntpc.gov.tw/xmdoc?xsmsid=0G245658508076732468.

25 張建隆，〈淡水史研究初探〉，《漢學研究通訊》第 19 卷第 2 期（2000 年 5 月，臺北），頁 178–187。

26 例如王世慶，《淡水河流域河港水運史》（臺北：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1996）；姜道章，〈淡水之今昔〉，《臺灣文獻》第 12 卷第 3 期（1961 年 9 月，南投），頁 111–141。

27 可參見周宗賢，《淡水：輝煌的歲月》（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07）。

28 張建隆，〈淡水港史話：從早期淡水港到滬尾設關開埠〉，收入紀淑娟等編，《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 2016 學刊》（新北：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2016），頁 36–47。

29 陳國棟，〈淡水聚落的歷史發展〉，《建築與城鄉研究學報》第 2 期（1983 年 6 月，臺北），頁 5–20；後收入氏著，《臺灣的山海經驗》（臺北：遠流出版公司，2005），頁 165–197。本文引用 2005 年版。

30 莊家維，〈近代淡水聚落的空間構成與變遷——從五口通商到日治時期〉（臺南：國立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許多學者因應淡水、滬尾作為交通貿易要道而以港灣為主要分析對象，王怡茹和林聖欽除提出與陳國棟等學者類似的街市發展觀察，更以寺廟為核心，闡述此聚落的產業本以農業、漁業為主，道光、咸豐年間因應港口快速發展，形成多樣化的信仰結構。[31]最後，周宗賢指出崎仔頂作為淡水五崗中的第三崗，大概在乾隆、嘉慶間逐漸形成聚落，發展出山城聚落街道。[32]這些研究皆提供清晰的淡水歷史發展之圖像。

概言之，在淡水或滬尾研究中，除有宏觀的中外交流／交通史、清代軍事史；也有相對微觀，以城市史為核心的地方社會研究。本文將藉由收藏於《軍機錄副》中的二幅圖像所揭露的滬尾街市和地方社會樣貌，討論二座砲城的修建如何呼應或修正過去有關滬尾街市建設的城市史討論。其次，砲城本身具有強烈的軍事化意義，加上清代臺灣軍事制度的特色，兩座砲城連結滬尾社會，同時也作為節點、通過海運勾連回中國沿岸，是帝國邊疆上的重要設施，可視為航運和軍事連續性的面向之一，正如清帝國在許多邊疆的軍事殖民城市一樣。最後，砲城修建前，滬尾已有商業性質頗重的地方社會，地方人士如何反應軍事化／準軍事化？砲城的修建和廢除分別發生於嘉慶、道光年間，本文除了上述目標，也試圖通過論述地方社會如何回應帝國舉措，提供對乾嘉變革和道光衰退的宏觀觀察。

本文將指出，因蔡牽、朱濆（1749–1808）對滬尾的侵擾，嘉慶十三到十七年間（1808–1812），地方大員建議在臺灣的鹿耳門、鹿港、滬尾三處修建新的軍事防禦設施。官員們主張在已經發展的滬尾街之東西二側拆除既存民房，修建兩座具有城牆、倉儲、兵房、砲臺的砲城，藉此固守海口，以防大船溯河而上，直抵滬尾街市。然而，自嘉慶十八年（1813）撥款後，中間歷經地震、風災等天災，至道光年間砲城仍未完工。道光

成功大學建築學系碩士論文，2005）。

31 王怡茹、林聖欽，〈港口、信仰與地方社會：清代淡水地方社會之形成與多元信仰發展〉，《北市大社教學報》第 13 期（2014 年 12 月，臺北），頁 1–42。

32 周宗賢，〈淡水重建街聚落的人文情懷〉，《淡江史學》第 27 期（2015 年 9 月，新北），頁 135–146。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四年，地方官員以耗費金錢過鉅、尚須拆除房舍為由，停止該計畫。砲城計畫取消，對於官員而言，真正的原因是班兵與地方社會的衝突，以及處理臺運問題；對於地方社會，則是地方主動性之延伸和展現，使原先僅能往北側山崗崎仔頂發展的滬尾街，得以釋放，朝向東西兩側擴展。因此，兩座砲城的興修和停工，與嘉慶末年到道光初年的滬尾街市發展有密切關係。本文結合地圖、城市街道歷史之發展等臺灣城市史研究的特色，加上中國城市史研究長期以來聚焦於文化、經濟、制度、社會的取向，及地方社會史中有關軍事化／準軍事化之影響，期能在扎實的淡水／滬尾研究中提供一絲貢獻。

一、滬尾北港塘與街尾新店「砲城」的修建

據張建隆的考證，乾隆二十六年（1761）以前的「滬尾庄」，位於今日油車口、沙崙一帶，是漢人逐漸移居淡水河出海口區域時的早期聚落；至於現在所稱的淡水街市，則是乾隆四十七年（1782）建設的福佑宮為街尾之「滬尾街」，大約是在乾隆二十五到四十七年間（1760–1782）開始發展。[33]多數學者都曾注意到淡水街市在某一個特定年分開始停止往東、西兩側發展，並朝北崎仔頂拓展。張建隆認為是因為地形環境「背山臨河，風水絕佳」，滬尾街市因而僅能沿山而上擴展。[34]而針對淡水的砲臺，周宗賢以軍事制度為經緯，定義淡水諸砲臺修築的時期：荷西時期之堡壘屬於第一時期；第二時期則是鄭氏到清季，其目的在於維繫臺灣治安；最後階段則是應對外國勢力之西式砲臺。並指出，嘉慶十三年將興化協標左營守備移駐滬尾，改稱艋舺營滬尾水師守備，是帝國應對蔡牽等海盜，在西岸設立軍事據點取代舊有八里坌的關鍵轉折，隨後

33 參見張建隆，〈從寺廟分佈看滬尾街聚落之形成〉，收入氏著，《尋找老淡水》（臺北：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6），頁 2–25。

34 張建隆，〈從寺廟分佈看滬尾街聚落之形成〉，頁 17。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就跳到道光四年重整軍事安排之分析。周宗賢或未得見本文所分析的二張地圖，因此並未論及此二砲城的存廢，相關的課題自然也無法進一步探討。值得注意的是，周宗賢曾引用《臺灣府輿圖纂要》，認為位於「外口門北岸東」的「滬尾砲臺」背對「紅毛城」，緊鄰淡水河，由 300 名汛兵固守，是第一座真正的中國砲臺。[35]許毓良則提到淡水營僅有砲臺一座，咸同以後才有新建砲臺的舉措。這樣的說法確實合理，因為本文所述的兩座砲城存在時間並不長，甚至並未完工。[36]正如陳國棟觀察，嘉慶年間紅毛城已不具積極防禦功能，兵營或應在城外新修的砲臺內。[37]

蔡牽騷亂是許多關心社會變遷、城市修築，乃至於帝國擴張、乾嘉變革等課題之學者無法忽視的事件，[38]對臺灣地方社會衝擊甚鉅，以本文所關懷的嘉慶十七年修築海岸防禦工事等課題而言，也有直接且深遠的影響。[39]以下將聚焦討論蔡牽事件對滬尾軍事設施的影響。嘉慶十年（1805）六月，臺灣總兵愛新泰（?–1807）與臺灣道遇昌上奏陳述滬尾海防匱乏：「因淡水地處極北，滬尾口岸兵力較單，久為盜匪覬覦，隨添派以副將陞用之北路中營都司盧植帶兵四百名前赴該地駐箚，會同廳、營相機堵禦。」[40]十一月，蔡牽突破清軍，率船五十餘艘抵達滬尾，

35 周宗賢，〈淡水與淡水砲臺〉，《臺灣文獻》第 41 卷第 1 期（1990 年 3 月，南投），頁 37–44。

36 許毓良認為，清廷的砲臺興建有急切性、臨時性的特徵，又多重南輕北，以防禦工事而言更加強調望樓等設計，參見許毓良，《清代臺灣的海防》，頁 67–68、74–75。

37 陳國棟，〈淡水紅毛城的歷史〉，收入氏著，《臺灣的山海經驗》，頁 151–164。

38 關於蔡牽，李若文從其歷年活動到民間故事傳說或官商盜關係等，都有頗詳實的討論，然而對於清、蔡關係，多討論人際互動，並未觸及對城市之影響。參見李若文，《海賊王蔡牽的世界》（新北：稻鄉出版社，2011）。

39 例如李文良，〈清嘉慶年間蔡牽事件與臺灣府城社會的變化〉，《臺大文史哲學報》第 86 期（2017 年 5 月，臺北），頁 127–157；陳南旭，〈19 世紀初年臺灣北部的拓墾集團與噶瑪蘭的移民開發〉，《臺灣文獻》第 67 卷第 2 期（2016 年 6 月，南投），頁 133–156；Wensheng Wang, *White Lotus Rebels and South China Pirates: Crisis and Reform in the Qing Empir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40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北京：九州出版社，2009），第 105 冊，頁 16–27。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並占住民房為基地，[41]繼而在滬尾稱鎮海威武王。時人鄭兼才稱：「蔡牽在滬尾，速於登岸，獨至郡城觀望。」再次證實當時滬尾的有限防禦。[42]次年四月，福州將軍兼欽差大臣賽沖阿（?–1828）在一份籌辦臺灣水師的報告中也提及：「淡水滬尾砲臺，上年十一月間，蔡逆滋擾焚燬，此時亟應修築，並應添建兵房，以備防守，未便拘泥。」並且已經趕緊借項興修。[43]五月，朝廷初步批准此一規劃：「其摺內請修築淡水滬尾等處砲臺兵房以備防守之處，現在蔡逆竄至淡水，剿捕方亟，俟事定後再行趕緊修理。」[44]

實際上，在嘉慶十一年（1806）三月，賽沖阿就已建議：「淡水滬尾地方上年蔡逆曾經滋擾，今蔡逆匪船既自鹿港北竄，則淡水地方亦應嚴防。」[45]隨後為了「靖海洋」提出：「先經奴才查明北路淡水地方兵力較單，應添兵駐守，現准提臣許知會，已派撥北路協副將金殿安帶兵四百名前往淡水滬尾各港口巡防堵勦。」[46]此一移防更像是戰時的臨時調動；待賽沖阿與愛新泰在嘉慶十二年（1807）四月北上巡閱臺灣北路營伍、檢視訓練、巡查海口，認為鹿港、笨港、三林、中港、後壠等「小港」均有充足防備，惟有滬尾海口在「臺灣極北」、「港道闊深」，建議重新安排軍事部署，不過並未提出進一步的細節建言。[47]該年七月，賽沖阿又奏朱濆於九日、十三日抵達滬尾附近，當時駐守滬尾砲臺的參

41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04 冊，頁 61–65。

42 鄭兼才，《愈瘖集》，收入《六亭文選》，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143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卷 1，〈紀禦海寇蔡牽事〉，頁 57–63。

43 佚名輯，《臺灣道任內剿辦洋匪蔡牽賽將軍奏稿》，收入九州出版社、廈門大學出版社，《臺灣文獻匯刊》（北京：九州出版社，2004），第 6 輯第 1 冊，頁 361–369。

44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嘉慶道光兩朝上諭檔》（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第 11 冊，頁 357–358。

45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編，《剿平蔡牽奏稿》（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4），第 3 卷，頁 1091–1106。

46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編，《剿平蔡牽奏稿》，第 3 卷，頁 1121–1128。

47 《內閣大庫檔案》（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藏），檔案號：0058514。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將蘇榮煥施放大砲驅逐之。[48]九月二十四日，愛新泰率軍抵達滬尾砲臺防衛可能返回攻打的朱濆。[49]

嘉慶十三年四月後，海盜對滬尾的威脅漸緩，清軍一方面準備撤回，另一方面也規劃留下 500 餘人固守滬尾；這 500 人象徵著從臨時駐紮轉變為定期部署。[50]同月，閩浙總督阿林保（?–1810）、福州將軍賽沖阿、福建巡撫張師誠（1762–1830）指出臺灣沿海僅有鹿耳門、鹿仔港、滬尾、雞籠四處可供大船停泊，其中鹿耳門、鹿仔港已設有重兵防守，「惟滬尾及雞籠澳遠在臺北」，由艋舺都司分防。賽沖阿提出在滬尾「修理砲臺、兵房，並派參、遊大員管帶征兵駐守防範，始覺嚴密」。在官員的調整建議中，並提出「興化營守備移駐滬尾砲臺」。[51]但這樣的新規定尚未完善推行，朱濆就在嘉慶十三年十月再次侵擾該地。[52]換言之，長年和海盜打交道、接戰的諸位大員已開始規劃將興化營守備與軍隊移駐「滬尾砲臺」，或許因應安頓即將派駐的大批軍隊，必須新建軍事設施。

嘉慶十七年九月，當時閩浙總督已改由汪志伊接替，而福建巡撫同為張師誠，二人聯名上奏有關鹿耳門等三處請建「砲臺」，並附上鹿耳門、鹿港、滬尾三幅規劃地圖，正是收錄於《軍機錄副》、本文所探討的地圖。圖一題名為〈擬建淡水港滬尾海口北港塘、新店砲臺二座圖說〉，微捲目錄標題標示為嘉慶十六年（1811）上呈，實際上應該是十七年。該圖以滬尾街為視野中心，滬尾砲臺位於圖中西北側，以傳統臺灣輿圖上的獨立碉堡形象呈現，豎立一支旗幟，周圍環繞圓形城牆與砲眼，並開有一拱門，牆內另有一排兵房。滬尾街南側有一條河流，上書「港道」，即淡水河，在出海口處則寫著「港口」；北側的連綿山丘則象徵大屯山。

48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5 冊，頁 397–405。

49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6 冊，頁 228–235。

50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7 冊，頁 93–97。

51 國立故宮博物館編，《宮中檔嘉慶朝奏摺》（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3），第 18 輯，頁 525。

52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嘉慶道光兩朝上諭檔》，第 13 冊，頁 624–625。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滬尾西側街尾處有一座天后宮，即為今日福佑宮。滬尾東側街尾處有四處房舍圖示，山腳和鄰近港口處也都畫有房舍，象徵該處有聚落或民宅存在。此外，整幅圖中僅標示天后宮和滬尾街二處地名，意味著當時街市的發展僅停留於滬尾街上，尚未延伸至其他區域。

必須先解決的問題是，這兩座砲城所建設的位置大約何在？又其結構為何？首先，據奏摺內文所述，二名大員建議在上述三處「建砲臺、兵房，卡堆雉堞」，並在開端就以大量篇幅點出滬尾的狀況：「竊照臺灣滬尾海口，地處極北，面臨大海，原設砲臺一座，分兵駐守。」[53]此處所指的「砲臺」即是圖中標示的滬尾砲臺。又稱：

> 嘉慶十五年春間，前任督臣方維甸在臺，據臺灣鎮總兵武隆阿，以該處港道寬深，大、小船隻皆可直入，倘有匪船沖過，則可直至滬尾街口天后宮之前，距岸甚近，原設砲臺，祇可堵其招口，不能兼顧。請於天后宮及進滬尾之東勢街外，各添設砲臺一座，安設兵砲，預防匪船窺伺。當經方維甸察核所陳情形，自應妥為籌辦，以資防禦。[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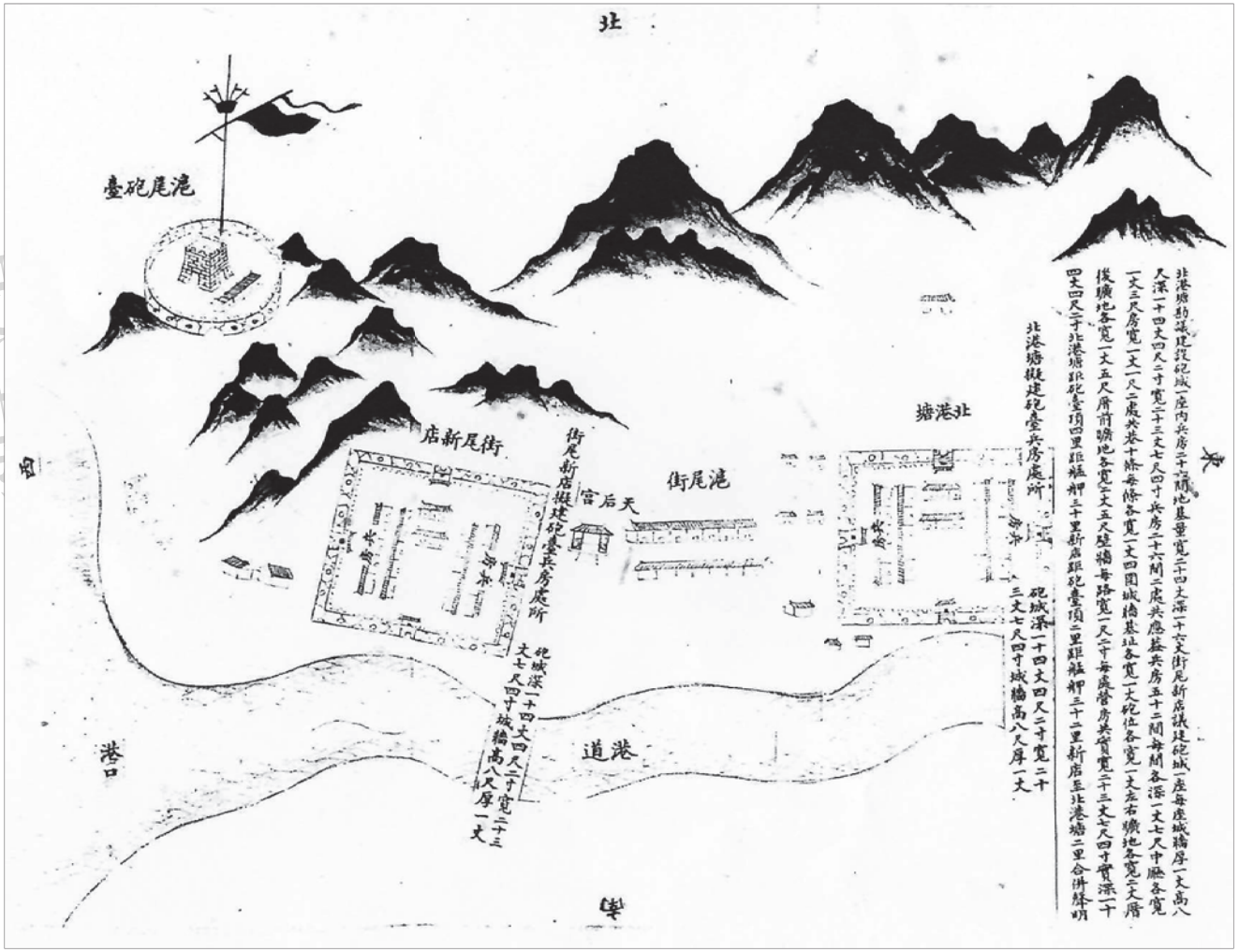
依據圖中描述，從滬尾砲臺的「砲臺頂」作為定位中心，沿河四里（約2,160 公尺）處為北港塘砲城；而街尾新店砲城距離北港塘砲城與砲臺頂均為二里（約 1,080 公尺），根據此大致範圍，可以繪製出兩個圓形區域，並從而推測出二座砲城的大概位置（參見圖二）：街尾新店砲城或許最有可能位於今日福佑宮西北側到三民街之間的沿河地區，而北港塘砲城大概位於今日淡水捷運站一帶。[55]當然，由於無法得知精確的里程，此一範圍並非確切的位置，不過大致上可作為本文其後之分析基礎。

53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24 冊，頁 164–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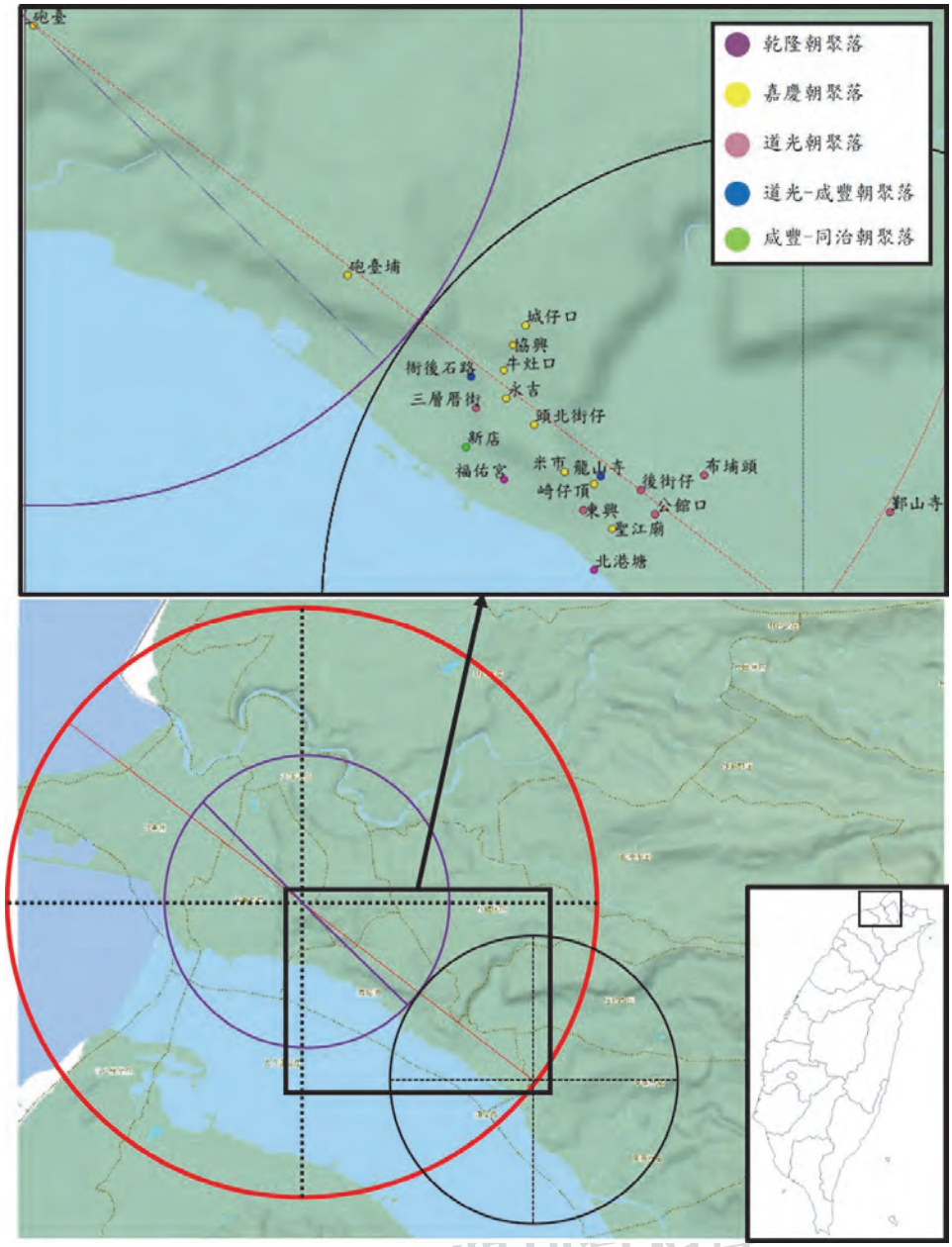
54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24 冊，頁 164–173。

55 本文所使用之尺寸、度量衡數據，可參見陳慧先，〈半斤八兩？清代臺灣度量衡之探討〉，《臺灣文獻》第 58 卷第 4 期（2007 年 12 月，南投），頁 203–236。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圖一　〈擬建淡水港滬尾海口北港塘、新店砲臺二座圖說〉



圖二　北港塘、街尾新店砲城位置示意推測圖

資料來源：筆者自繪。

臺大學術期刊

前述引文也清楚地說明，在嘉慶十三年的規劃後，閩浙總督方維甸（1759–1815）與總兵武隆阿（?–1831）在嘉慶十五年（1810）準備實現修建計畫，當時預計的砲臺位置位於天后宮和東勢街。然而此後該奏摺確立了在滬尾街東之北港塘及天后宮（福佑宮）西側之街尾新店二處：「各設砲臺一座，每座內蓋兵房二十六間，內以三間分貯火藥、糧穀、砲位、軍裝，再以三間為防弁住屋，其餘二十間，作為兵房。」認為倘若這些建設完成後，未來「如撥兵一、二百名前赴防堵，足敷棲止」，[56]最終「從總督汪志伊請也」。[57]可知此計畫確實被批准了，但是執行到何種程度，留待後文繼續細究。

此計畫中最重要的當屬兩處方形砲臺的「規劃」。至於砲城的內部結構又是如何？東側位於「北港塘」，西側則在「街尾新店」，兩個方塊圍繞城牆，開有四門。內部空間上，中央有類似衙門官署的建築，左右各有一排「兵房」的建築物。在北港塘處，標示「北港塘擬建砲臺兵房處所」、「砲城深一十四丈四尺二寸，寬二十三丈七尺四寸，城牆高八尺，厚一丈」；在街尾新店處，標示「街尾新店擬建砲臺兵房處所」與「砲城深一十四丈四尺二寸，寬二十三丈七尺四寸，城牆高八尺，厚一丈」。另外，在圖的最右側註明：

> 北港塘勘議建設砲城一座，內兵房二十六間。地基量寬二十四丈，深一十六丈。街尾新店議建砲城一座。每座城牆厚一丈，高八尺，深一十四丈四尺二寸，寬二十三丈七尺四寸，兵房二十六間；二處共應蓋兵房五十二間，每間各深一丈七尺。中廳各寬一丈三尺，房寬一丈一尺。二處共巷十條，各寬一丈四。圍城牆基址各寬一丈。砲位各寬一丈，左右曠地各寬二丈。厝後曠地各寬一丈五尺，厝前曠地各寬二丈五尺，壁牆每路寬一尺二寸。每處營房共實寬二十三丈七尺四寸，實深一十四丈四二寸。北港塘距砲臺頂四里，距艋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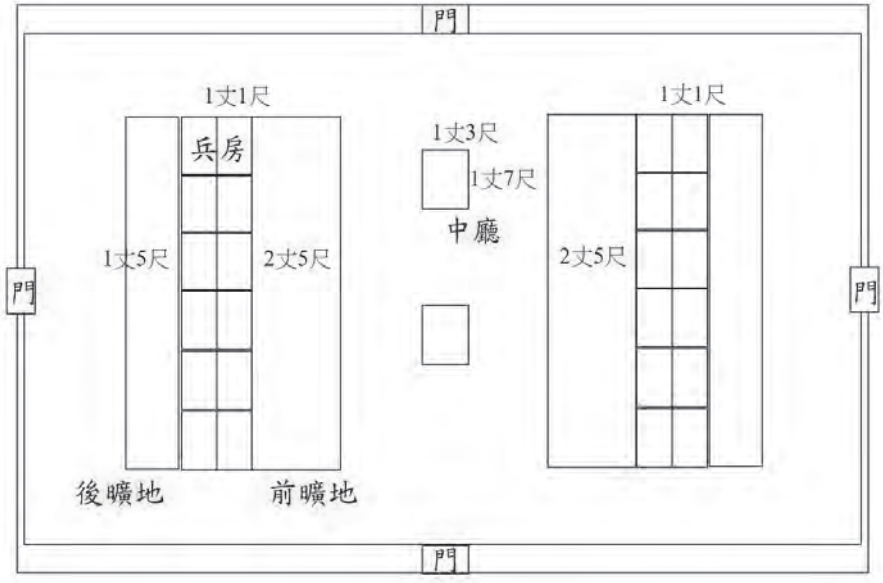
56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24 冊，頁 164–173。

57 《仁宗睿皇帝實錄》，收入《清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 影印本），卷 261，頁 536。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十里。新店距砲臺頂二哩，距艋舺三十二里，新店至北港塘二里，合併聲明。[58]

根據文字描述，單一砲城寬 24 丈（約 72.72 公尺）、深 16 丈（約 48.48 公尺），大約是一塊占地 3,525 平方公尺（約 0.35 公頃）的土地，其上修建一座開有四門的城牆。每一砲城內有兵房 26 間，單一砲城有巷 5 條，厝前後各有曠地，圍城牆基址各寬一丈；砲位各寬一丈，左右曠地各寬二丈。總計，每處營房共實寬 23 丈 7 尺 4 寸，實深 14 丈 4 尺 2 寸。[59]通過這些描述，可以發現二座炮城有城牆環繞、開有四門、配置砲位，並非簡單的兵營，更像是兩座擁有獨立街道空間規劃的軍事據點（參見圖三）。



圖三　北港塘、街尾新店砲城規劃、尺寸示意圖[60]

資料來源：筆者自繪。

58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技術部攝製，《軍機錄副》，檔案號：03-1719-048。

59 根據描寫與圖中標示，其寬 23.74 丈分別是 12 間 1.7 丈的兵房、一間 1.7 丈的中廳、一條 1.4 丈的巷道以及二面 0.12 丈壁牆之總計；其深 14.42 丈則是 1.1 丈寬的兵房二排、屋前曠地 2.5 丈、屋後曠地 1.5 丈、一條 1.4 丈的巷道、一面 0.12 丈的壁牆。

60 尺寸同樣參考自陳慧先之研究。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此砲城是要給誰居住的呢？嘉慶十三年的新規劃，建議將淡水營由都司改為水師游擊駐防。福建水師興化協標左營守備移駐滬尾，並於翌年將淡水營改為艋舺營，轄滬尾水師守備 1 員，統兵 770 名——而非先前規劃的一、二百人——屯駐在「滬尾礮臺」。[61]修築這兩座砲城是為提供駐紮滬尾的兵丁居住。若依照 770 名士兵分居 52 座兵房，每一兵房約可入住 14 名士兵，每一間兵房面積大概是 17 平方公尺，每一位士兵約僅有 1 平方公尺的活動空間。另外，根據調查，道光九年（1829）左右，滬尾街人口約在 1,200 人左右，是當時北臺灣第三大街市；[62]嘉慶十七年時的人口理當低於此數。可以想見，當 770 名水師營的士兵倏然駐紮於此，將會讓該處人口突然暴增約 1.6 倍，比例將近四成的外來軍隊，勢必對社會產生不少衝擊。

簡言之，根據附於奏摺被儲入軍機處的三幅圖，可以發現與滬尾砲城同時期修建的鹿耳門和鹿港大多聚焦修建砲臺和防衛設備，對地方社會的影響不能說完全沒有，但或許有限。相對而言，在滬尾所建設的是兩座規模不小、兼具砲臺和駐兵功能的「砲城」，且位置緊緊掐住滬尾街的兩個端點，迥異於鹿耳門和鹿港的狀況。尤其在規劃中，這二處孤立卻不獨立於街市外的砲台，將可駐紮大批兵丁，這批蝸居於狹隘兵房的軍隊即將占全滬尾街的四成人口。從這樣的觀點來看，兩座砲城的規劃無疑可呼應王健所謂準軍事化的過程，但究竟準軍事化到什麼程度呢？

61 陳培桂，《淡水廳志》，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172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卷 7，〈武備志〉，頁 159–163。

62 據許毓良研究，嘉慶十六年左右，臺北人口大概是 95,666 人；道光九年淡水街人口大概在 1,200 人左右。參見許毓良，〈清代臺灣的人口估量〉，《興大歷史學報》第 20 期（2008 年 8 月，臺中），頁 97–98；張家麟、卓克華編，〈社會志〉，收入黃繁光等編，《淡水鎮志》（新北：新北市淡水區公所，2013），頁 249，https://www.tamsui.ntpc.gov.tw/home.jsp?id=b53646fbee8d8864.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拆毀擾累：道光四年滬尾砲城拆除

根據前述引用《實錄》所載，兩座砲城確實被修建，那為何今日我們完全不知兩座砲城的所在或相關痕跡呢？一個可能的原因是修建過程陸續遇到天災，導致建物受損；另一原因可能是，根據本文分析的第二幅圖，可知砲城內部結構已陸續修築完成，但與當地百姓的爭執和衝突，使得二座砲城最終在道光四年於閩浙總督趙慎畛建言下被拆除，相關計畫也隨之廢止。本節將以第二幅地圖〈淡水港圖式〉為主要分析文本，指出趙慎畛建議暫停鹿耳門、鹿港、滬尾三處防禦工事的修建，對於滬尾一處提出拆除民房、地質不穩、耗費過多三點主因；而隨摺而呈的〈淡水港圖式〉則是證實拆除民房之理由最重要的憑藉。

必須強調，兩座砲城確實動工興建；但是，我們也必須抱持疑惑的是，究竟建到甚麼程度？事實上，兩座砲城修建中遇到頗多災難，嘉慶二十年（1815）九月臺灣發生地震，該年十二月福建巡撫王紹蘭（1760–1835）奏報臺灣各地均有些許災情，依照其描述可以發現愈北災情愈嚴重，震央或許靠近北臺灣：例如嘉義縣城內官民署舍牆壁歪斜、土城部分坍塌 30 餘丈，倒壞的垛口 700 餘座，3 間店倒壞，並壓死 2 人；斗六等地則是民房 71 間倒塌，壓斃男婦 16 名；彰化縣、鹿港、南投等地則倒塌民房 32 間，壓斃客民、幼孩 2 名，壓傷民人 1 名，演武廳和倉廒均有傾倒。淡水廳城和竹塹地方，則倒塌民房 13 間，壓斃男婦 2 名，幼孩 6 名，另外桃澗等地則倒塌房屋 112 間，壓斃男婦 85 名，另外倉廒、營署、兵房、軍裝局等均有坍塌。更重要的「震損滬尾水師礮臺，牆垣倒壞一百餘丈」。[63]就連「滬尾水師砲臺」（應是滬尾砲臺）也倒塌，那麼合理推測，甫開始修建的兵房也該受到不等傷害。又，道光元年（1821）六月初五，淡水、噶瑪蘭二廳遭遇烈風驟雨，許多房屋倒塌，軍民船隻也被風浪吹飄。根據官員調查，艋舺、大加臘等地因為尚未收

63 國家檔案局明清檔案館編，《清代地震檔案史料》（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 151–152。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成，有些許損失，但因為這些地方較小、影響不大，「所損不及十分之一」，並不影響兩廳的整體收成——可見官員在乎的仍是米糧收成。而淡水廳官方衙署、兵房等也有相關損壞，沿海有貧民民房 73 間被吹倒，政府決定每間瓦房補貼番銀 4 圓、草房給番銀 2 圓。[64]換句話說，自嘉慶十七年到道光元年的 9 年之間（1812–1821），砲城修建過程至少遭遇兩次天災之破壞。

道光四年三月初六，閩浙總督趙慎畛上奏〈呈淡水港圖〉，建議廢除相關的砲城建設工程。趙慎畛並非崇尚地方「自由派」的代表，反之，他曾主張嚴格控制沿海活動。一則有趣的案例是道光四年七月，趙慎畛治下福州閩安的琅琦島有二千餘家居民，其中不少民眾曾私設牙行招引商船，趙慎畛為了避免該處貿易無法為官方所控，下令遷移駐紮閩安協的官兵至此巡察、監督。[65]趙慎畛在奏摺中提到滬尾在蔡牽事件後海疆已經平靜，並無修建這些砲城的急迫需求。事實上狀況卻剛好相反，嘉慶二十五年（1820）、道光元年分別有海盜盧天賜、林烏興攻打滬尾，加上道光四年英國船隻頻繁往來滬尾一帶，實在難稱平靜。[66]趙慎畛並非一位試圖將地方社會「去軍事化」的封疆大吏，尤其當時海疆並非真的寧靜，為何他會希望終止已批准甚至執行數年的計畫？背後原因為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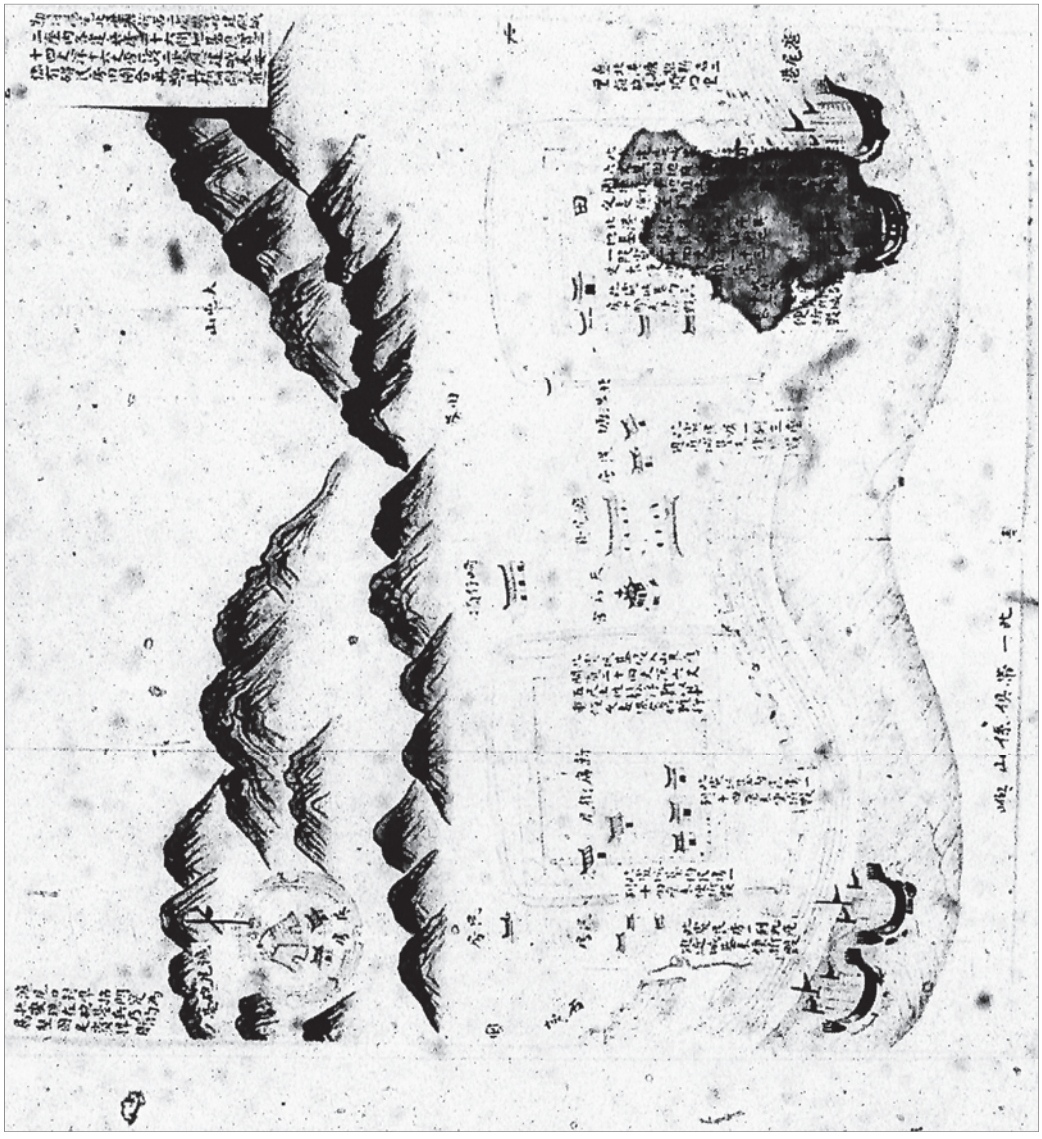
此問題或可從〈淡水港圖式〉獲得一些解答，因而需要先介紹〈淡水港圖式〉的基本結構。（參見圖四）此圖與嘉慶十七年的〈擬建淡水港滬尾海口北港塘、新店砲臺二座圖說〉所畫的地理空間一致，包括滬尾街、滬尾砲臺的位置、河道走向等都相當類似。不過，二者也有關鍵差異。

64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35 冊，頁 91–96。

65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耆獻類徵選編》，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230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卷 12，頁 1516–1518。

66 黃繁光編，〈大事記〉，收入黃繁光等編，《淡水鎮志》，頁 7–8。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圖四　〈淡水港圖式〉

資料來源：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館藏，《軍機錄副》，檔案號：03-3042-041。

首先，〈淡水港圖式〉中畫上四艘三桅船隻，兩艘位於入海處的港口，兩艘在北港塘旁一處書寫「滬尾港」的位置。目前可見的臺灣輿圖上，往往會有類似的船隻圖示，或增加圖像美觀，或向讀者（朝廷中樞

臺大藝術期刊資料庫

與道光皇帝）呈現大型船隻能夠溯河而上深入腹裡的情況。該圖標示的地名較第一幅圖更為詳盡，例如圖中有「大屯山」、「崎仔頂」、「石城」等地名；淡水河的南側則寫「此一帶俱係山嶼」。其中「崎仔頂」地名的出現，無疑象徵當時滬尾街已朝向北方山崗處發展，而這很可能是十二年前尚未出現的聚落。

〈淡水港圖式〉附於道光四年四月初八由閩浙總督趙慎畛和福建巡撫孫爾準（1772–1832）共同上呈的〈臺灣鹿耳門等處砲臺兵房等項請毋庸添建由〉奏摺中，他們認為「臺灣鹿耳門等處砲臺、兵房等項，現無地基，議請毋庸添建，以省糜費」，並引述前任福建布政使瑞麟（?–1874）、按察使習振翎（1757–1818）的建議。嘉慶十五年方維甸、武隆阿和嘉慶十七年汪志伊、張師誠倡議修建三處砲臺，是因當時「海洋未靖」，實屬「因時制宜」之策，而「今海洋平靖」，加上臺灣各海口均已添造守港快船，配合原有軍隊已足夠防範。又，瑞麟依據當時臺灣府知府方傳穟（1775–?）之調查和判斷，認為三口各因不同的理由，似乎無須修建砲臺：例如鹿耳門原先規劃的地基已經被海水淹沒，加上大軍駐紮安平，已經無須於鹿耳門修建砲臺。鹿港則因為已經有王功砲臺，原先預計修建的防禦措施，也因為北岸被沖出新打港，其餘地方因環境變遷導致海水淹沒，已無地基可修建。此外，該奏摺認為滬尾原有砲臺堅固且位置良好，可以防範海口，重點是「新店、北港二處，既在港內，又係民居田園，未便拆毀擾累。況土性鬆浮，艱於載重，層層窒礙，似難舉行」。[67]最終，皇帝批准此案，三處在嘉慶十七年規劃的砲臺和防禦計畫全部停止，「毋庸建造，以節糜費」。[68]據此奏摺，可知廢除砲城計畫來自從臺灣府到福建省各級官員之建言，至少可歸納出三點主要因素：拆毀民居、地質鬆軟、耗費不貲。[69]

67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40 冊，頁 86–93。

68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嘉慶道光兩朝上諭檔》，第 29 冊，頁 110。

69 其中臺灣府知府方傳穟即為接收「與論」開五條港的建議者，並負責籌辦。參見姚瑩，《東槎紀略》，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7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頁 24–25。又，類似的狀況還有道光四年三月，臺灣總兵觀喜、署臺灣道方傳穟、署臺

臺大歷史學系期刊資料庫

實際上，在〈淡水港圖式〉中仍可隱約見到兩座砲城被淡化的邊框，河岸的北側也繪製連串的城牆，不過都被用某種方式塗淡；且在第一幅圖中，街尾新店砲城的位置並非正對四個方位，而是略朝東北方向傾斜；〈淡水港圖式〉的位置則是正對，可知此圖並非直接使用前幅地圖，而是依照前圖之重製版本再次繪製。不過，最關鍵之處在於，在第一幅圖中既有的對稱兵營，已經為民房和更多的文字描述所取代。可惜的是，此圖斑駁，其中一處底色污漬，有一大段文字完全無法辨識。

〈淡水港圖式〉中，滬尾砲臺旁標示：「滬尾口對準招門實為□□現在砲臺兵□□均屬堅固足資捍衛。」這一句話無疑呼應奏摺中的內容，明確指出該砲臺已經「足資捍衛」，因此其他額外設施並無修築的必要。這幅地圖的東北側寫著：「□□□□北港塘店二處□□建礮城二座，內各建兵房二十六間地基周寬二十四丈深十六丈。查該二處應建城基□□有礙民房田園合再□具□□□□□。」在街尾新店處，則有三條標籤，其一是「此處□□□民房一列十四座□□拆毀」、其二是「此處城基內民房一列十四座□□便拆毀」，其三則是在港口處寫著「此處民房一列九座□近城基□便拆毀」。這三處標示無法清楚閱讀，但是根據前後文的比較和推測，大概可以理解砲城的選址上，會因為與某項建物或結構（如城基）重疊，因而將阻礙砲城修建之房舍拆毀。另外，在砲城輪廓旁也寫著：「此處城基侵入□□應開寬二十四丈深六丈五尺□□□□□□□□□□□□□□□□□□□□。」在滬尾街偏東南側，鄰近河岸的地方，寫著：「此處民房一列三座因近城基□□□毀。」在原北港塘砲城的位置，則寫下更多細節。除了標示一處「田」外，其餘從右到左共計五處標籤，分別寫著「查北港塘距新店二里距礮臺頂四里」、「北港塘新建□□一□□地基□民人□□□地一段□二十四丈深一十三丈□□□□□□」、「此處□□□民房十□□□□」與「此處□□□□十六座□□□

灣府知府鄧傳安等建議於鹿耳門新堆砌出來的地區修建鹿耳門砲臺，用以防衛海路入府城的北路航線。不過該請被拒絕。丁曰健，《治臺必告錄》，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17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卷2，〈蛤仔難紀略〉，頁175–178。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便拆毀」等僅能辨識部分的文句。誠然，許多文字因斑駁無法準確辨識，但根據隻字片語與行文脈絡，大致上可以推斷這幅圖的繪製和標示，是趙慎畛在呼應他奏摺中所言「拆毀民居」的理由——嘉慶十七年選址時，當地已經有房舍存在。而這些為了修築砲城而遭決議拆除的房舍，僅根據片段文字可知至少已有 50 間以上。這段描述意味著，在兩處砲城的預定位址上已經有民人房舍存在，舉例而言，北港塘至少在乾隆二年（1737）就已經有買賣水田的契約文書，根據張建隆的推測，該處因位居交通要津，理應十分興盛。[70]且我們可以知道「新店」一詞並非咸豐年間才出現，而是此時已存，並有居民住房存在；但想必與北港塘相比，尚未形成聚落，社會力量仍低。

簡言之，自嘉慶十三年、十五年到十七年，三任閩浙總督因應蔡牽事件重新部署臺灣軍事安排，並在十七年時開始在鹿耳門、鹿港、滬尾三處修建砲臺與相關設施。倘若前述關於「準軍事化」的論述無誤，那道光四年終止計畫，即意味著「去軍事化」。不同於鹿耳門和鹿港，滬尾在當時已經發展出以福佑宮為街尾的一字街。兩座砲城為了防備——不僅是滬尾砲臺可監視的河口，也是防止蔡牽、朱濆等曾深入腹裡之可能性——淡水河沿線，以及市鎮發展已有趕上、超越八里坌趨勢的滬尾街，[71]遂將原先訂於天后宮和東勢街的位置，移往街尾新店和北港塘兩處沿海地區，並且展開修建。這樣阻斷一字街發展的舉措，無疑是嘉慶年間地方準軍事化的一個環節；不同於過去所謂「地方軍事化」，此處的軍事化來自帝國和官員之規劃。不過，道光四年廢除兩處砲城的修築，官員的理由是耗費過多，但所附地圖卻強調拆毀民宅的狀況。此次終止修建的舉措，無疑帶來更多的疑問，將在下一節進行討論。

70 參見張建隆，〈從寺廟分佈看滬尾街聚落之形成〉，頁 10–11。

71 根據周宗賢所述，滬尾地區於乾隆年間開始蓬勃發展，主要體現在水圳修建、移民增加；不過這時主要的商貿據點仍是在河對岸的八里坌，直到嘉慶年間八里坌淤積，淡水街市相形發達。參見周宗賢，〈淡水與淡水砲臺〉，頁 39–40。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帝國主導？乾嘉變革的地方「準／軍事化」

在進一步闡述之前，首先要簡單回顧過去十餘年清史領域興起重新省視嘉慶朝的態度。2011 年以羅威廉（William Rowe）為主的學者，提出「乾嘉變革」概念，闡述嘉慶皇帝如何將帝國從極盛後的衰頹中挽救出來。[72]韓承賢（Han Seunghyun）主張嘉慶朝經歷了一場將帝國責任下放給地方仕紳的「地方轉向」（localist turn）。[73]王文生（Wensheng Wang）將南中國海海盜（包括蔡牽在內）視為盛世之後面臨的危機，讓嘉慶皇帝化危機為轉機，重新塑造帝國統治及建構，轉向「地方菁英能動主義」。[74]過去學者大體上多同意此一論點，但也在不同地區發現其他可重新認識此現象的例子。例如李文良在苗疆研究中，同意乾嘉變革論所言，因為社會動亂而以地方財源贍養民兵的風潮，是近代中國地方軍事化之源頭，但此狀況來自嘉慶皇帝將邊疆問題歸因於外來者與原住者的土地和資源競爭關係。[75]本文探索的拆除砲城，確實也是朝廷解決紛爭的另一種機制，讓各自「族群」（ethnicity）回到原先的地區。[76]即是，滬尾地方的經濟、社會與地方軍事化皆已逐漸發展到某種程度後，朝廷施行班兵和居民分隔政策，讓兵民回到各自所屬空間中。此決策看似來自帝國，值得思考

72 William T. Rowe, “Introduction: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Qianlong-Jiaqing Transition in Qing History,” *Late Imperial China* 32, no. 2 (December 2011, Baltimore), pp. 74–88.

73 Seugnhyun Han, *After the Prosperous Age: State and Elites in Early Nineteenth-Century Suzhou*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16).

74 Wang, *White Lotus Rebels and South China Pirates*.

75 李文良，〈清嘉慶年間湖南苗疆的「均田屯勇」〉，頁 1–36。

76 David Howell 在討論中避免使用 ethnicity 來描寫阿伊奴人（アイヌ），他認為日本人並不將之視為族群性和種族上的差異，僅是有著不同的傳統和文化。參見 David L. Howell, *Geographies of Identity in Nineteenth-Century Japa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5), p. 5. 筆者之所以在此處用 ethnicity 一詞，並非指來自福建諸府的班兵與滬尾本地人群在血緣上有種族（race）差異，亦非現代所謂的民族（nation）差別，而是在某種程度上文化、習慣、語言等方面的差別。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的是砲城最終撤除，似乎也是地方能動主義的體現；也就是，滬尾的例子似乎可以充作李文良和孔復禮（Philip A. Kuhn）等人觀點的折衷或最終樣貌。[77]

據李佩蓁的研究，道光年間臺灣官方財務已經陷入困境，即使未達到「失能」狀態，但官員為了處理事務，也需要與商紳合作。在釐金制度實施於臺灣前，郊商的抽分制度可以某種程度上替地方開支挹注大量資金，減少政府負擔，形成在不健全財政制度下的一種官商互動模式。[78]也如陳國棟所說，滬尾街在嘉慶元年（1796）時商業氣息濃厚，許多出海相關行業的從事者擁有一定的資本和社會力量。[79]在這樣的概念下，砲城修建是否有郊商、商紳的經費支持，似乎就成為觀察滬尾地區「地方菁英能動主義」與「乾嘉變革」——甚至是「道光蕭條」——的合適切入點。

據前引李佩蓁的研究，臺灣的財政制度長期仰賴商紳支援，那兩座砲城的修建，是否沿用此傳統默契形成的特有制度呢？似乎沒有。一如道光四年趙慎畛的說法，兩座砲城的修築工程所費不貲，究竟花費多少？細細分析嘉慶十八年閩浙總督汪志伊、福建巡撫張師誠的奏摺內容，可發現二人強調嘉慶年間規劃砲城之核心概念，來自長久以來班兵制度下的兵民分隔，也預估了修建供料費用和撥款來源。該摺首先說明嘉慶十五年三月方維甸和福建陸路提督許文謨籌議新的臺灣班兵章程，提到：「請將戍兵照例歸住營房，以便約束一款。」並稱過去班兵居住的房舍多已倒塌、毀損，雖然自林爽文事件後，在乾隆五十三年已逐步整建，並在五十四年（1789）和嘉慶二年（1797）分別耗費大量金錢重新維修，

77 孔復禮有關軍事化一般百姓，並使他們在不脫離地方脈絡的狀況下進行活動和穩定社會秩序之相關研究，可參考 Philip A. Kuhn, *Rebellion and Its Enemie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ilitariza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1796-1864*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78 李佩蓁，《地方的視角——清末條約體制下臺灣商人的對策》（臺北：南天書局，2020），頁 28–49。

79 陳國棟，〈淡水聚落的歷史發展〉，頁 174–176。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仍時常有離營散住的狀況[80]——此描述暗示林爽文事件後清廷嘗試建立「兵民分隔」的政策。[81]根據汪、張奏摺，嘉慶十七年五月工部批准修建後，隨即由淡水廳和臺灣、鳳山、嘉義、彰化四縣調查應修的兵房、砲屋等，共計 2,233 間，需要工料銀 44,269 兩 7 錢 9 釐 6 毫 3 絲；另外還有一批屬於「新設裁併案」的兵房 253 間——滬尾二座砲城即屬該範疇內——共需工料銀 5,876 兩 8 錢 6 分 1 釐 1 毫；另由於「臺灣遠隔重洋」，需要「例加二成運費」，約為銀 10,029 兩 3 錢 1 分 4 釐 1 毫 4 絲，因此新建兵房每間花費約 23 兩，加上兩成運費，大概是 27–28 兩左右；最後總計需銀 60,175 兩 8 錢 8 分 4 釐 8 毫 7 絲，修建全臺灣兵房、砲屋、披屋共計 2,486 間。嘉慶十八年五月初三，朝廷允諾從「司庫現有存貯未入撥關稅盈餘銀八萬五千七百四十七兩七錢九分三釐七毫」中撥款，修建經費幾乎佔七成之譜。[82]

再來觀察嘉慶九年（1804）十月十六日到十年正月十五日第三季、扣除支出後的入撥關稅 16,600 兩，[83]推估全年入撥盈餘關稅約為 66,400 兩。雖然時間稍後，但嘉慶二十年閩海關關稅總收入為 186,549 兩，扣除上述分批撥入庫房的費用大約是 66,000 兩上下，因此每年將有約 11 萬到 12 萬兩關稅被支用在其他事項，[84]往往是用來按次轉發藩庫，以備支放兵餉。再以嘉慶十七年福建省各種收入總額 1,519,860 兩計算，閩海關關稅收入大概佔福建一年收入的 12%左右（186,549 / 1,519,860＝12%）。[85]換言之，即便滬尾兩座砲城的 52 間兵房、砲房僅需花費 1,435

80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主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25 冊，頁 222-227。

81 班兵制度對移民和人口組成有著巨大影響，由此可知類似的規定大概沒有太多的實際作用，相關討論可參閱余光弘從下而上進行澎湖地區籍貫組成之研究；參見余光弘，《清代的班兵與移民：澎湖的個案研究》（臺北縣：稻鄉出版社，1998）。

82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25 冊，頁 96–103、222–227。

83 張偉仁主編，《明清檔案》（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6），第 315 冊，頁 79。

84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宮中硃批奏摺．財政類．庫儲》（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微捲，1987），第 46 冊，無頁碼。

85 故宮博物院文獻館輯，《史料旬刊》（臺北：國風出版社，1963），頁 430–596。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兩，看似微不足道，但是加上補貼兵餉和當時全臺整修新建兵房、砲城等金額來看，確實是一筆不小的花費。

據此，可以理解嘉慶十七年修建的規劃，不僅僅是嘉慶十三年蔡牽事件以來地方大員重整海防，更可以追溯到林爽文事件以來清廷對臺灣的軍事部署改革，希冀建立軍隊和地方區隔的社會型態。為了確實執行此政策，地方政府在乾隆五十三年和嘉慶二年兩次整修毀損兵房，而嘉慶十八年則是類似政策之第三次執行，暗藏官方期待恢復班兵制度的兵民區隔策略。但是，此次除修理外，還有「新設」案件，滬尾的新設，意味著過去並未出現的設施，在蔡牽和海盜餘黨侵擾的狀況下，從戰時體制轉換成固定駐防的穩定制度，成為嘉慶朝政府主導操作下的軍事化現象。若考量到嘉慶末年仍有海盜為患、前述在閩安派駐官兵防範私下貿易的行為，可以發現「海疆平靜」或「駐軍影響百姓」都不會是停止新設炮城的合理解釋，更可能的原因是趙慎畛最終認為砲城計畫與相關配套措施耗費甚鉅。以下試圖以「地方大員」的思維，藉由班兵和臺運來認識趙慎畛的想法。

關於臺灣班兵制度，許多研究已從軍事、社會、經濟等層面進行分析，以許雪姬對於清代臺灣綠營、班兵為最全面之討論，直至今日仍是班兵研究的經典著作。[86]以下將通過趙慎畛任職期間的幾起案例，試圖舉證班兵對於地方社會產生的可能衝擊也是其中止計畫的主因之一。首先，如前引奏摺在修建兵房處提到，乾隆五十三年以來，班兵常因兵舍倒塌而離營散居，擾民的紀錄不勝枚舉，趙慎畛對此多有顧慮。例如，道光三年（1823）四月，水師提督許松年（1767–1827）赴臺前，趙慎畛就特別叮嚀他向臺灣鎮總兵觀喜諮詢，並詳加觀察、查閱臺灣營伍內辦事不力和「人地不宜」的情形。[87]該年十一月，許松年的調查結束後，

86 許雪姬探討了班兵制度的始末，也探究了對於地方社會的影響和兩者的衝突案件，可參見許雪姬，《清代臺灣的綠營》，頁 259–292、357–378。

87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宮中硃批奏摺．財政類．倉儲》（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微捲，1987），第 71 冊，頁 202–203。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趙慎畛上奏直稱「臺灣陸路各營有人地未宜懦弱怠玩之員弁，應行分別懲辦以重海疆」，其中關鍵在於「內地班兵卒多驕縱」，並指出幾位不宜在臺灣任職的武官。[88]道光四年十月，趙慎畛對班兵制度提出質疑，認為「以營弁不時更換，未能久於其任，兵丁漫無約束，議請將千總以下各弁，三年期滿，無庸調回內地，俟有臺灣應升之缺，以次遞補。」[89]又，道光四年七月，趙慎畛得到孫爾準的報告，安平水師營兵丁和民眾搶奪一艘擱淺在鹿耳門七鯤身的商船，甚至毆傷船員。對趙慎畛而言，此事件除了與臺灣風俗有關，更因班兵調派導致。[90]

此外，班兵和駐臺兵丁還會引發滬尾的其他社會狀況。例如，汪楠在〈恩憲大人示諭碑記〉碑刻中詳述了一段重要的資訊。因為蔡牽、朱濆事件，嘉慶十七年九月臺灣縣規定：「大小商、漁各船，就於船篷面上書寫『篷號』，以備稽查」。這樣的規定讓官兵找到從中牟利的漏洞，有兵丁藉此勒索，稱為「篷號禮」；即便蔡、朱事件已經告終，兵丁仍增收其他各種名目的規費。對此，臺灣縣明令禁止增收。[91]李其霖的研究已清楚點出清代水師兵丁的待遇微薄，無法有效誘使壯丁或有技能者加入水師陣容，即使多有補貼，但「有些地方物價較高，兵丁生活還是入不敷出，生活窮困」，兼差、收取規費、違法犯禁的情事不斷。[92]

又，班兵除了和地方人士間的直接衝突外，尚有班兵對渡、候風等各種突發狀況。例如，嘉慶十五年，方維甸建言將嘉義以北的班兵從鹿耳門改由鹿港登舟返航，然因鹿港港道淤積，加上船隻有限，班兵往往需要在該處耗費時日候船，期間產生的費用形成官方和班兵的沉重負

88 洪安全主編，《清宮奏摺檔臺灣史料》（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11），頁 111–113。

89 《明清史料　戊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94），第 10 本，頁 934–935。

90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41 冊，頁 78–81。

91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南部碑文集成》（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6），頁 439–441。

92 李其霖，〈杯水車薪：清代綠營水師的待遇〉，《海洋文化學刊》第 15 期（2013 年 12 月，基隆），頁 1–32。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擔，更不用說從淡水、噶瑪蘭遠道而來的班兵。這些匯集在鹿港的班兵會在地方上乞討，甚至騷擾船戶，造成鹿港商船的困擾。為此，道光元年大臣建議禁止民間商船載運班兵，一律改用水師哨船，[93]但未被徹底實施；道光三年，鹿港行商要求八里坌分船配載，此計畫送抵趙慎畛案前研議。道光四年正月，臺灣道方傳穜最終提出了臺灣班兵三口對渡的規劃。其中，噶瑪蘭、艋舺、滬尾、北右四營共計 2,241 兵士，改由艋舺參將點驗，自八里坌配渡五虎門；內地換班前來噶瑪蘭、艋舺、滬尾、北右四營者，也從五虎門渡往八里坌。凡是運載班兵的商船都可以減配官穀三斗。[94]因此，單就這點而言，道光四年會有大批班兵通過八里坌往來兩岸，即使這些班兵不會駐紮於此，也有造成地方社會與商船困擾的可能性。這些事件或足可證明，臺灣一地營伍、班兵和地方社會間的衝突，是趙慎畛任內最擔心的問題之一。

另一件與廢止三處（鹿耳門、鹿港、滬尾）軍事設施工程有關的，是通過臺灣正口往來兩岸的臺運米穀。吳玲青的研究指出，嘉慶年間，在臺灣南北選擇以「非商船」為名，可以規避渡航規定要求的「臺運配穀」，道光年間臺灣和彼岸的米價相去不遠，致使「臺運」停滯，以私口取代既有正口的米穀貿易，最終由地方官員採取調整航路等配套措施，試圖扭轉情勢。[95]道光三年九月規定臺米不准出洋，所以臺灣剩下不少餘糧，閩浙總督趙慎畛慮及浙江缺乏米穀，要求暫停海禁，並招商到臺灣販運米糧到浙江，以協助民食。[96]由此可知，如何將治下地區的米穀、糧價進行合適的調整，是一個極為重要的問題。也因此當福建巡撫孫爾準在道光三年來臺巡閱時，發現鹿仔港口已被沙淤，港道淺狹，船隻出入困難，遂多次建言增開如烏石港在內的正口，以便利用新闢的噶瑪蘭米穀，穩定兩岸供需。類似的狀況直到道光六年（1826）仍持續

93 許雪姬，《清代臺灣的綠營》，頁 264–266、282、286。

94 姚瑩，《東槎紀略》，卷 1，〈改配臺北班兵〉，頁 11–12。

95 吳玲青，〈臺灣米價變動與「臺運」變遷之關聯（1783–1850）〉，《臺灣史研究》第 17 卷第 1 期（2010 年 3 月，臺北），頁 71–124。

96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40 冊，頁 64–68。

臺大圖書館期刊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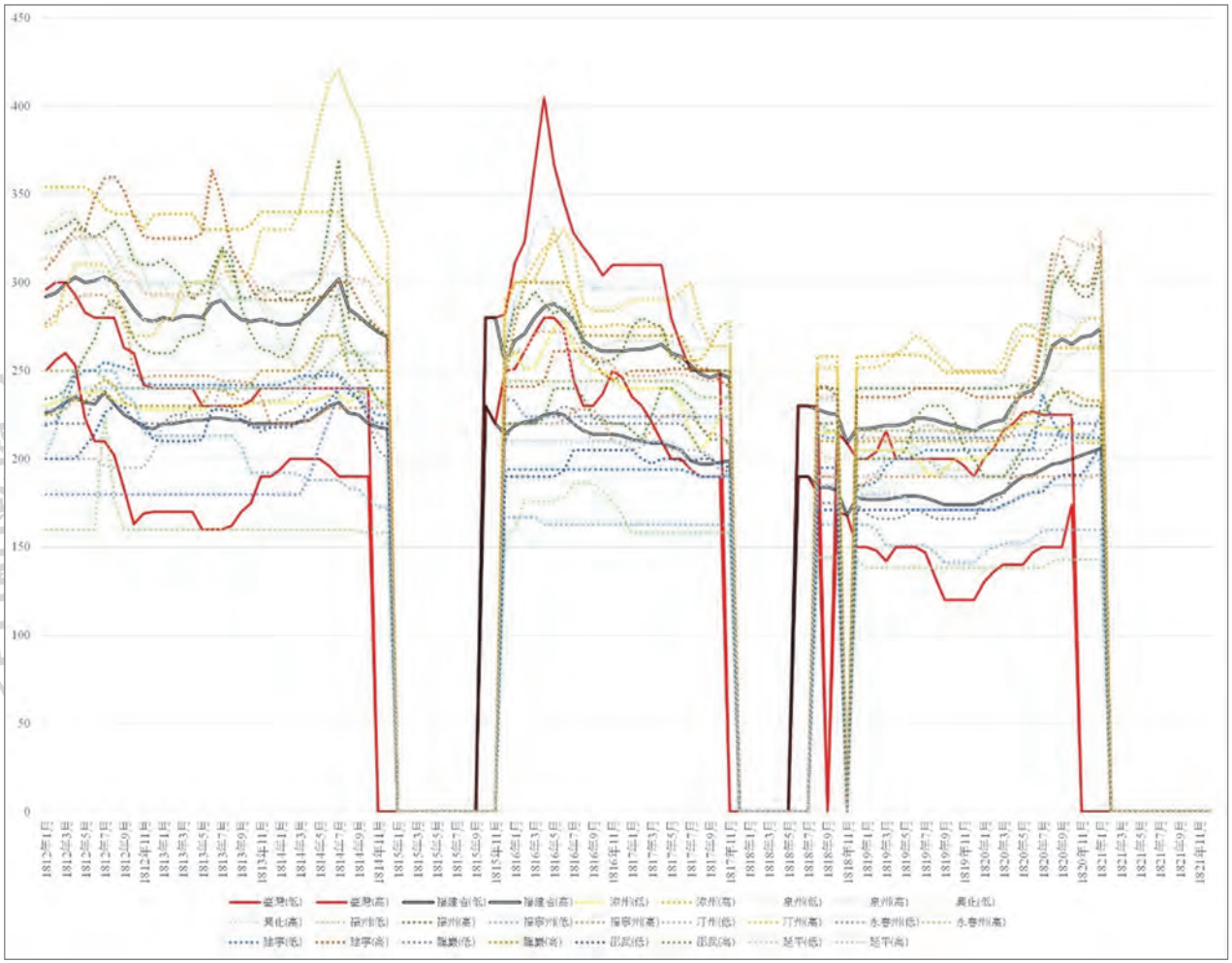
進行，該年五月十四日，已經於前一年升任閩浙總督的孫爾準建議將海豐等處均設為正口。[97]趙慎畛與孫爾準在道光四年奏請開五條港以利商船，主因之一是解決臺運，同時也是因為「臺地近年米貴，一聞僱運，民間米價必一時騰踴，匪類藉以滋事」。[98]換言之，雖如吳玲青所言，這時候臺灣米已經無法在彼岸賣得更好的價格，趙慎畛仍鼓勵臺灣商人前往浙江販賣米穀，關鍵即在於穩定糧價。

根據吳玲青通過〈軍機處月摺包〉的「糧價清單」之調查，顯示臺灣的最低米價確實多數時間高於福建米價；以本文關心的嘉慶十七年到道光四年期間，臺灣的上米、中米價格的平均值均低於泉州、漳州，下米僅在嘉慶二十三年（1818）略高於泉州（分別是 1.51 與 1.47 兩 / 石）；雖然吳玲青的統計資料中並無道光四年的材料，但觀察道光六年，可以發現除了上米外，中米和下米都高於另外兩府的價格。[99]另外，若依據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的《清代糧價資料庫》，通過福建各府與臺灣米價之比較、調查，可以發現從 1812 年到 1821 年（嘉慶十七年至道光元年）之間，臺灣平均糧價低於福建全省平均和多數的府。也就是說，恰巧在這十二年的時間內，米穀出口到福建（或浙江）既有利可圖，也是政府需要維繫糧價的有利條件（參見圖五），使得臺灣米穀在這段時間輸往中國，將是官員認為弭平供需的「合理」抉擇。

正如吳玲青對於道光年間專運的討論，道光四年閩臺船隻響應運赴天津米糧，導致臺灣官穀堆積，官方只好在隔年實施專運解決問題。她認為趙慎畛對於專運的態度謹慎，擔心米穀大量輸出會造成臺灣糧食供給的問題。[100]道光五年（1825）有關專運的狀況，誠如吳玲青所言；而若與前述道光三年趙慎畛的說法結合，趙慎畛在道光五年的擔心，或許正與他曾在道光三年推動運輸米糧到浙江有關。

97 《明清史料　戊編》，第 2 本，頁 169。
98 丁曰健，《治臺必告錄》，卷 2，〈蛤仔難紀略〉，頁 168–175。
99 吳玲青，〈臺灣米價變動與「臺運」變遷之關聯（1783–1850）〉，頁 114–115。
100 吳玲青，〈臺灣米價變動與「臺運」變遷之關聯（1783–1850）〉，頁 114–115。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圖五　1812 到 1821 年間臺灣與福建諸府糧價比較表

資料來源：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清代糧價資料庫》之數據，由筆者另行製圖。

說　　明：嘉慶、道光年間的資料並未被收入資料庫，無法進行進一步的比較。

道光年間的情況，似與李伯重對道光蕭條之分析相關；他主張氣候變遷導致農業生產惡化，造成經濟衰退，通貨膨脹、銀貴錢賤、農業產量降低，生產活動隨之衰退。[101]從地區性的臺灣狀況結合本文探討的滬尾，可以發現另一個重要面向。正如吳玲青所提及，臺灣米價約在林爽文事件後有了地區性差異，呈現南高北低、蘭低於淡的結構，且延續到19 世紀。[102]此情況符合謝美娥所謂的「糧食市場整合」：即是自嘉慶十四年（1809）方維甸奏開八里坌配運米糧後，米糧屬於「政府支配動員」的物資，並帶動了南糧北流的現象。[103]吳玲青和謝美娥的觀察揭露了臺灣米價有著內部差異，但整體而言對於中國沿海省分而言已無明顯低價的競爭力，「臺運」因而產生變革。

雖然如此，根據圖五所示，在 1812 年到 1821 年之間，臺米似乎仍具有低價競爭條件。謝美娥也指出，方維甸在嘉慶十四年後通過八里坌配運的米糧中，包含兵穀 14,772 石、眷穀 7,065 石，後者則在道光八年（1828）改為解銀。[104]這兩個時間點，均和砲城的修建和拆除接近。回顧道光三年十二月，趙慎畛、孫爾準、許松年等人共同制定新的噶瑪蘭營制時，關於巡哨噶瑪蘭的軍隊理應從合併水、陸營兵的艋舺營派遣調度，其中合併後增加的兵額口糧餉俸則從噶瑪蘭廳正供餘租及鹽課等款項中撥給，但其內地眷口銀米則規定無須議增。[105]換言之，若是照謝美娥和吳玲青的說法，道光年間趙慎畛等人似乎嘗試通過開闢噶瑪蘭的烏石港正口和專運等各種手段，解決臺運積滯；臺灣米穀不僅可以緩和浙江、天津等地區「道光蕭條」之局面，也在道光八年後改變臺運的狀況。

因此，當趙慎畛在道光四年上呈〈淡水港圖式〉前，滬尾港已取代

101 李伯重，〈「道光蕭條」與「癸未大水」——經濟衰退、氣候劇變及 19 世紀的危機在松江〉，《社會科學》2007 年第 6 期（上海），頁 173–178。

102 吳玲青，〈臺灣米價變動與「臺運」變遷之關聯（1783–1850）〉，頁 100–101。

103 謝美娥，〈十九世紀淡水廳、臺北府的糧食市場整合研究〉，《淡江史學》第 23 期（2011 年 9 月，新北），頁 237–258。

104 謝美娥，〈十九世紀淡水廳、臺北府的糧食市場整合研究〉，頁 252–253。

105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39 冊，頁 353–358。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南岸八里坌成為重要口岸。撇除前述從地圖中讀出的「拆除擾民」，趙慎畛所謂的「耗費」不貲，可能與「道光蕭條」產生的財政壓力有關，但該不是主因。此外，若將趙慎畛和孫爾準兩位前後掌管福建、浙江地區官員之態度和臺灣現行制度合併思考，將會發現，二位官員在這段時間同時面臨的問題，在於如何讓已經形成整合市場的臺灣，協助穩定閩、浙治下的糧價問題。除了增加正口、增加輸出外，另一種合理的方式是穩定各正口的輸出。然而，通過正口往來的班兵，卻恰恰帶來反效果。若要滬尾穩定出口米穀，必須避免兵丁對商船的規費苛扣等騷擾；在此脈絡下，趙慎畛、孫爾準停止修築砲城，就顯得相當合理。

四、地方視野：滬尾地方社會與街市發展

從官方——尤其是趙慎畛、孫爾準等封疆大吏——的角度，滬尾修建砲城，大批班兵勢必駐紮該處，可能引發不必要的兵民衝突，影響嘉、道年間臺運的相關規劃。這樣的推測，自然要回到地方社會的角度來考察，尤其需要理解砲城的修築究竟在短短的十二年間對地方社會帶來何種衝擊，是否真的影響如此深遠？又是否如李佩蓁等人所言，地方郊商、仕紳介入相關決策，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最後，這樣一個地方菁英能動主義（籌組地方軍事力量）和準軍事化地方社會（砲城修建）的衝突地區，我們如何解釋最終前者獲勝、後者失敗的結果？過去有姜道章、陳國棟等人就淡水地方社會結構、產業、廟宇等層面進行探討。[106]歷史地理學者施添福在有關臺灣市街發展模式的綜合分析中，嘗試探討促進臺灣街市分化的動力，理解其規模、發展與層級，並主張行政和軍事是其中二個主要動力，而非源於以地方經濟為主要推力的河、海港。[107]這

106 姜道章，〈淡水之歷史與貿易〉，《臺灣銀行季刊》第 14 卷第 3 期（1963 年 6 月，臺北），頁 254–278；陳國棟，〈淡水聚落的歷史發展〉，頁 165–197。

107 施添福，〈清代臺灣市街的文化與成長——行政、軍事和規模的相關分析（上）〉，《臺灣風物》第 392 期（1989 年 6 月，臺北），頁 1–41。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樣的觀察相當具有啟發性，展現官方力量在經濟以外如何形塑地方街市。若以此為切入點，似乎可以推展到本文所談到的滬尾地區；然而，這也產生了另一個有趣的問題，官方的軍事、行政力量是否會和地方經濟互相制衡、協商呢？李佩蓁考察開港前臺灣地方社會的樣貌，清楚點明道光朝以來沿海走私加劇，封疆大吏懷疑水師營和臺灣軍工匠與走私商人串通，類似狀況在淡水也顯而易見；顯見地方、水師之間錯綜複雜的關聯，往往引起駐紮遙遠省城大員的擔憂。[108]因此，本節將觀察視角移至地方社會，試圖理解砲城在這十二年中對地方社會的影響。

據《淡水廳志》，可以知道自嘉慶十三年起的水師規劃，除了本地招募與調派自臺灣其他地區外，分別來自烽火門、金門、海壇、銅山、福寧五地。[109]嘉慶十三年四月，閩浙總督阿林保、福州將軍賽沖阿、福建巡撫張師誠等調查臺灣北路的海口狀況後，建議滬尾「修理砲臺、兵房，並派參、遊大員管帶征兵駐守防範」，並依照先前臺灣總兵愛新泰、臺灣道清華之建議，將「臺協右營遊擊移駐艋舺，並請於內營守備內改移二員駐劄滬尾等處分防」；阿林保等人建議將「臺協右營遊擊」移駐艋舺地方，改為艋舺營遊擊，負責水陸營務，原先臺協右營則由「淡水都司移駐安平管理」。並在艋舺營添設守備二員，將原先延平協標左營守備和興化協標左營守備裁改，並把興化營守備移駐「滬尾砲臺」，改為水師員缺，將原先淡水都司原轄千總、把總、外委等十員歸該守備管轄，除原有哨船 2 隻、水兵 502 名外，添撥哨船 4 隻，並撥隨船水兵 198 名，以足 700 名之數。根據《清會典》，嘉慶十三年水師提督王得祿和閩浙總督阿林保已經建議：「改興化協左營守備為艋舺營水師守備，駐滬尾礮臺。撥淡水營千總、把總十人隸水師守備管轄。」《清史列傳》亦稱：「臺灣北路守兵單薄，請改興化協左營守備為水師，移駐滬尾；以延平協左營守備移駐艋舺，管轄陸路弁兵。」[110]也就是說，滬尾地方

108 李佩蓁，《地方的視角》，頁 17–22。

109 陳培桂，《淡水廳志》，卷 7，〈兵制〉，頁 159–160。

110 陳培桂，《淡水廳志》，卷 2，〈廨署〉，頁 53；國立故宮博物館藏，《宮中檔嘉慶朝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至少駐紮兵船 6 隻和水師兵 700 員。

這是否僅是來自中央朝廷意志所執行的「軍事化」呢？囿於史料，現階段難以說明乾嘉變革中地方菁英能動主義是否真實存在於臺灣，不過至少可以清楚理解，兩座砲城的修築，直接或間接與蔡牽和海盜餘黨有密切關係，滬尾社會的現況，其實與前述孔復禮、羅威廉、王文生等學者對中國軍事地方化源頭的論述，有著極多相互呼應之處，例如蔡牽多次侵擾滬尾，反映了地方社會樣貌。嘉慶九年十二月，蔡牽與李長庚在滬尾大戰，次月前往鹿耳門。三月再度返回滬尾，多次嘗試登岸未果，但該年二次停泊滬尾，並在十一月占領八里坌。十一年三月，漳泉發生械鬥；十二年七月，清軍和當地監生黃振坤、鄉民胡辰煒等固守，迫使朱濆前往大雞籠，隔年清軍將興化協移駐該處；十四年四月，地方漳泉械鬥。[111]根據這一段描述，至少可知蔡牽事件以降，地方上已經有自募的武力，可以抵禦海盜，某些時候甚至相互械鬥，展現地方軍事化的樣貌。然而，一如周宗賢與李其霖的研究，歷年負責淡水的水師軍隊，在嘉慶十三年由艋舺水師游擊麾下的滬尾水師營守備，率陸、水軍共 633 人駐守，經歷嘉慶十五年的調派部署，直到道光四年再次大規模改革變動，清廷駐紮在艋舺與滬尾的海、陸兵部隊總數已達 2,214 員。[112]此舉似乎加強了朝廷對地方的軍事控制能力，無形中也強化了軍事化的現象——這是否意味著與廢除砲城（降低軍事化）相衝突？

根據《淡水廳志》有關艋舺營的軍制安排，可以發現道光四年起，有地方菁英能動主義和地方軍事化的共同現象。道光四年增添艋舺參將時，除了擴張在滬尾的軍事布防、增派軍事將領外，並有來自延平等地

奏摺》，第 18 輯，頁 525。

111 可參見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宮中檔嘉慶朝奏摺》，第 20 輯，頁 328；鄭兼才，《愈瘖集》，卷 1，〈紀禦海寇蔡牽事〉，頁 57–63；陳培桂，《淡水廳志》，卷 14，〈祥異考〉，頁 361–364。

112 周宗賢、李其霖認為嘉慶、道光年間至鴉片戰爭前，清廷重新部署、規劃東南沿海的海防，其中北臺灣的狀況反映在水師營駐紮重鎮從淡水移往艋舺，顯現朝廷重視陸師勝過水師。周宗賢、李其霖，〈由淡水至艋舺〉，頁 146–147、152。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的一般性調派撥發；而在滬尾的水師，除有來自烽火門等地的調派部隊外，也有「係淡水續添臺募水兵內拔補」，同時抽調 100 名水師前往噶瑪蘭時，也「在淡續募添水兵一百五十名」。因此，在道光四年這個敏感的軍事部署改革時期，可以發現朝廷持續調動部隊、分配軍隊。北臺灣軍防看似提高，但單就滬尾一地的部隊，應該仍為嘉慶十五年抽調臺協水兵補足的 700 人左右，其中 20%來自滬尾當地。[113]此於淡水募水兵的現象，配合道光四年廢除砲城的規劃，確實可以看到中央和地方角力與妥協的過程。

相較於同時被取消修建防禦措施的鹿港和鹿耳門，唯有滬尾取消修建理由是拆遷房舍、兵丁衝突，加上〈淡水港圖式〉顯示拆除兵舍直接和滬尾一帶的兵民關係有直接聯繫；這樣的衝突大概也非起於此、終於此。早在康熙五十四年（1715）設立淡水營守備時，首任都司黃曾榮就必須負責兵房籌建。[114]嘉慶十三年清廷移興化協左營守備駐紮該處時，「租滬尾街民宅為滬尾水師守備署在」；道光十年（1830），守備郭揚聲捐錢購地、修建該處署衙，可以推測租用民宅一事，和嘉慶十七年要求修建兵房分隔兵民政策相關。除了守備等武官有衙署可居住外，大批兵丁居住之處更值得被考量，尤其現在我們知道道光二十三年（1843）千總李朝祥以舊署為千、把總公所，並且另外在別處修建新的守備署，在該署左右各置兵房。[115]此處的守備署，或正如周宗賢、李其霖指出，是位於今日紅毛城前方臨河處的淡水水師兵營。[116]此地點若真修建於道光二十三年，則是值得被注意和比較的。因為在既定的不擾民、兵民分隔等政策下，該地點遠離街市，象徵著紅毛城臨河處以東到福佑宮一帶（即是本文所述的烽火街或二幅地圖中所指的街尾新店），或許已有了顯著發展，兵房的選址於是不斷朝河口推移。

113 陳培桂，《淡水廳志》，卷 7，〈武備志〉，頁 159–163。
114 周宗賢、李其霖，〈由淡水至艋舺〉，頁 147。
115 陳培桂，《淡水廳志》，卷 2，〈建置志〉，頁 53。
116 周宗賢、李其霖，〈由淡水至艋舺〉，頁 149。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淡水廳志》描述了衙署的布置和安排，指出駐紮兵丁和民間社會間通過「兵房」產生的互動，但史料上仍有所侷限，無法知道駐紮滬尾的軍隊在租賃衙署時，官兵和民間是否有過衝突，也無法知曉在修建到拆除的十二年間是否因此真的達到「兵民分隔」的效果。但很明顯的，正如趙慎畛等人擔心的一樣，兵民衝突一直是臺灣港口區域的嚴重問題。例如發生於道光二十七年（1847）的淡水文昌祠事件，雖然時間上稍遠，也是一個地方社會與官兵衝突的關鍵案例。重修崎仔頂文昌祠的工程於該年八月十九日動工，兵丁陳順、陳祥自請受僱為小工，董事林步雲等人批准雇用。後續林步雲等人指控二人不願工作，故至十一月初十文昌祠修建到一定程度，已無需「小工」，擬辭退陳氏二人，二人不願被辭退、欲領工資，雙方因此起了爭執。陳氏二人在十四日領來十餘人，以「藉稱傷礙兵房」，雙方爆發衝突。林步雲認為修建文昌祠的目的是「振興斯文」，不願見此暴力衝突，因此下令停工。由於砲臺兵營在崎仔頂一里之外，林步雲認為如此遙遠的距離，陳氏卻「藉詞兵房，阻撓文廟」，因而報官處理。[117]當時聯名者有七處的鄉長、保長、總理、街長等人，以及 35 間商號。[118]從這則資料可知，道光二十三年的滬尾街，

117 除了林步雲外，共同的領銜者、董事還有陳四銓、張振詠、翁種玉、陳呈祥、何談嘉、陳詞裕、張世庇、林長安、高時若，貢生林春和、林宗衡、王國良、方玉斌，廩生林炳旂、林及鋒、黃敬，生員蘇袞榮、陳宅仁、李文元、黃敦，監生李維巖、高明德，職員翁裕佳，暨各庄董等。參見《淡新檔案》（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案 11108。

118 戳記七枚，文曰：「署淡水分府曹、給芝蘭三保鄉長蔡有成戳記」；「署淡水分府曹、給芝蘭三保保長楊葉成戳記」；「署淡水分府曹、給芝蘭三保街正朱□生戳記」；「署淡水分府曹、給芝蘭三保總理林謙光戳記」；「署淡水分府曹、給芝蘭三保董事林鴻□戳」；「署淡水分府曹、給滬尾街公館街正蕭忍戳記」；「署淡水分府曹、給滬尾街北港街副蔡摺戳記」。業戶公記一枚，文曰：「□□頭庄業戶何長興即何仰三記」。商號公記三十五枚：「豐源」、「濟生」、「德春」、「春和」、「萬美信記」、「福安兌貨」、「晉利」、「復興信記」、「□□」、「蔡晉發」、「祥興」、「崇興江記」、「泰興信記」、「泉和號」、「源順利記」、「長春」、「芳□」、「源泰」、「裕成」、「瑞□周記」、「德成兌貨」、「利興」、「德美印記」、「萬勝合記」、「永吉利記」、「晉益瑤記」、「源振兌貨」、「新興林記」、「復源勝記」、「德興」、「建泉」、「合和□□」、「榮源同記」、「□□□□」、「□□興記」。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商業繁榮，文風鼎盛，停修砲城的理由之一很可能就是兵民衝突，這時再次被地方仕紳、商人提出，可見兵房、駐防士兵、地方發展之間的衝突不斷，印證了道光四年拆除計畫背後，蘊含封疆大吏對砲城修建的潛在憂慮：兵民不分致使擾民。

與潛在衝突相伴而生的是，兩處砲城更可能對街市發展帶來衝擊。林栢年指出臺灣傳統城市發展的順序，一般而言並未經過都市規劃，往往是聚落先發展，當人口累積到一定程度後，在街頭或街尾修建廟宇，成為「廟宇當街」的規格；街市再以寺廟為中心向外擴張，最終成為以寺廟為中心的都市樣貌；最後才有政治、官府力量進入，成為「次要」、「附屬」的角色。[119]在滬尾地區，福佑宮等漢人聚落以西的區域被稱為「烽火段」，學者認為這個區域後來成為洋行聚集的港埠地帶，主要是因為當地原先為軍事使用和班兵會館，居民較少，「較完整未被開發使用」，洋商可以自行規劃空間。[120]而前述班兵移防中包含來自金門的軍隊，所建立的金門館實際上就位於原先砲城位置的周圍。[121]據此可理解砲城被設立於此：所謂的「街尾」地區，長期是清代軍隊活動的區域，具有濃厚的「軍事特質」，學者所說的幾處班兵會館與移防班兵的原籍地相當吻合。[122]在林栢年的定義中，淡水街市的發展可大概視為從「一字路」的主要大街，改變為「丁字路」的發展樣貌。[123]學界長期以來已清楚認識到這個區域有許多軍事設施的痕跡，除了前引的奏摺文本外，

119 林栢年，〈城市生態的足跡——重探臺灣傳統城市空間的歷史特徵〉，《文資學報》第 9 期（2015 年 12 月，臺北），頁 47–83。

120 邱世仁、歐東哲，〈清末滬尾烽火段港埠經貿空間場域特質〉，《都市與計劃》第 43 卷第 3 期（2016 年 9 月，臺北），頁 291–313。

121 金門館位於今日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 292 號。根據道光年間的紀錄，滬尾水師的 435 人中有 244 人來自烽火營營兵，為數量最多的班兵，參見姚瑩，《東槎紀略》，卷 1，〈改配臺北班兵〉，頁 13–14。

122 此處擁有烽火館、銅山館、海山館和軍裝局等設施。參見黃俊銘、潘依凌、俞怡萍、吳梅瑛，〈地方閒置空間的國際性意義：淡水得忌利士洋行舊址的再詮釋〉，《淡江史學》第 23 期（2011 年 9 月，新北），頁 224。

123 林栢年，〈城市生態的足跡〉，頁 63–66。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地圖的出現，讓我們可以進一步了解兩座砲城修建帶來的社會影響。

砲城的所在位置，一是街尾新店、一為北港塘。街尾新店較為人熟知的是開港通商後，成為重要的外商聚集地。《淡水鎮志》稱新店原先是漁戶聚集的聚落，大概在咸豐年間才快速發展，是最晚完成的市街。[124]此一區域很可能在此前就已有不少居民，但因為砲城建設，住所被拆毀，才會形成張建隆所謂「反而比更西之『衙後石路』發展更慢」、「新店之聚落發展遲緩，原因不明」等怪異現象。[125]

北港塘大約位於今中正路 5 巷與公明路附近，現代認知中也清楚地知道該處位於今日聖江廟附近。一則關於聖江廟的故事，似乎可成為理解砲城和滬尾地方社會的重要敲門磚。首先，此地在嘉慶朝即為重要停泊點，許多來自晉江的蔡姓船戶聚集於此經商；聖江廟據稱在嘉慶十九年（1814）時，由蔡獻在北港塘處購地，並從晉江縣祥芝鎮井仔山青紫宮分香而來，修建為行館，後來成為商船廟宇。[126]嘉慶十七年批准、十八年允許從關稅撥款興建砲城，十九年蔡獻等人旋即在此「購地」捐建廟宇，並從故鄉迎來文武尊王祭祀；雖然沒有更多的直接資料，但此舉想來不僅是巧合，或可反映出地方社會對於國家「即將」強行奪占重要港口的應對之策。

此外，從一起彈劾案件中，亦可發現有趣端倪。嘉慶十三年起，武隆阿發現臺灣知府鄒翰謊稱使用番銀八、九千圓雇用 1,500 名屯勇和船隻等反抗海盜撲岸一事，[127]十四年在調查鄒翰的過程中，守備陳必陞之口供提到：

> 上年六月間朱濆匪船竄至滬尾，二十五日賊眾各駕杉扳〔板〕撲岸，已涉淺水，行至沙塗，經我同鄒翰派往義勇、屯番協力擊退。署游

124 林孟龍編，〈地理志〉，收入黃繁光等編，《淡水鎮志》，頁 180；黃繁光編，〈經濟志〉，收入黃繁光等編，《淡水鎮志》，頁 207–208。

125 張建隆，〈從寺廟分佈看滬尾街聚落之形成〉，頁 22–23。

126 陳培桂，《淡水廳志》，卷 6，〈典禮志〉，頁 153；張建隆，〈神明與祭典〉，頁 103。

127 都司王肇化則說鄒翰聚集的屯勇僅有 600 人，且海盜並未撲岸。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嘉慶道光兩朝上諭檔》，第 13 冊，頁 552、572。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 擊王贊兵船寡不敵眾，以致失去，後來總兵武隆阿札查，那日賊船實在有無撲岸，我與署都司王肇化因匪船僅至沙塗，尚未登岸，是以稟內有並無上岸之語。至義勇、屯番，我與王肇化止就滬尾一處查報，不止六百名，尚有渡船頭、北港塘、山仔頂、關渡口、和尚州等處共有義勇若干，我並未查明，是以未報。[128]

這也是鄒翰再三強調自清之處。從中似乎也可以發現，當時的北港塘正是其中一處由「義勇」所駐紮、固守的重要據點。根據張建隆的調查，此處在乾隆七年（1742）就已經是淡水河沿岸六個渡口之一，主要負責八里坌和淡水河彼岸間的對渡，也是駐紮哨所的軍事據點，但從多數文獻中可以發現此處至少在嘉慶初年已無「塘」的設置，取而代之的防守武力，是地方上軍事化的義勇和勢力較大者進行協助。換言之，從砲城設立於此和蔡姓文武尊王廟的建立，隱約可見在地方社會和國家互動中，地方勢力抗衡國家力量的過程：事實證明，北港塘的原生力量可能稍大，因此他們得以在幾乎同一時間修建廟宇，宣示力量，新店地區則要直到咸豐年間才有足夠強大的能力。

值得注意的是，道光年間的〈淡水港圖式〉中已標示出「滬尾港」和其他的聚落名稱。意即，從乾隆年間逐漸淤積的八里坌港口，在嘉慶、道光年間已經喪失其停靠的功能，被河流右岸諸停靠點取代。[129]任職臺灣多年的姚瑩，就觀察到八里坌淤積讓右岸的滬尾興起。[130]正如林玉茹所述，八里坌港和滬尾港在道光年間因為港口機能變化，產生此起彼落之勢，[131]意味著滬尾港的興起取代舊有八里坌港口。嘉慶年間，或許正因為北港塘是足以停泊船隻之所，官方才嘗試在此修建砲城。然而，該

128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第 118 冊，頁 63–76。

129 張建隆，〈淡水港史話〉，頁 36–47。

130 姚瑩，《東溟文後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中復堂選集目錄》，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83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卷 4，〈臺灣十七口設防圖說狀（庚子九月鎮道會稟）〉，頁 74–84。

131 關於淡水、八里坌或基隆之間的港口等級空間之相關變遷，可參見林玉茹，《清代臺灣港口的空間結構》，頁 179–317。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處臨河修建砲城，商船或船隻遂避開該處，往稍稍上游之所停泊，即形成第二幅圖中更靠近內陸的「滬尾港」；當然，八里坌港口機能的退化，也讓原先作為渡口的北港塘渡口功能式微。

表一　滬尾街發展時間表

時　　間	地　點	備　　註
嘉慶年間	崎仔頂	—
	永吉	—
	頭北街仔	上帝公廟、文昌祠修建
	米市	永吉街向東延伸
嘉慶末年	牛灶口	頭北街向上發展
	協興	
	城仔口	崎仔頂街肆盡頭
道光初年	公館口	福佑宮東側
	東興	公館口東側
道光年間	後街仔	米市仔向東、東興向東延伸的聚落
道光、咸豐年間	衙後石路	頭北街向南斜坡下
咸豐、同治年間	新店	福佑宮以西、衙後石路以東

資料來源：莊家維，〈近代淡水聚落的空間構成與變遷〉，頁 62–63。

說　　明：本表改編自莊家維的研究，莊家維該文圖 3-5 到 3-9 的標示僅是推測示意圖，但已經可以發現福佑宮以西存在某種「力量」阻擋發展。

兩座砲城的「存在」時間前後僅十二年，似乎足以對滬尾街的發展產生影響——至少第一幅圖中並未標示如崎仔頂等聚落，第二幅圖已經明確點出。本文前揭的圖二，也可以發現嘉慶年間的聚落發展突然有一個明顯的轉角，正巧是砲城所在位置。康熙年間雖已有漢人在淡水與鄰近區域移民開墾，但要到乾隆二十五年（1760）攜眷禁令廢除，移民人口才大增。陳國棟稱：嘉慶年間，漢人主要活動於福佑宮附近的米市仔街（即今清水街中段）、重建街，因所在位置於地形傾斜的坡道上，遂被稱為「崎仔頂」；此地於嘉慶年間因米店和碾米設備聚集而聞名，並且建有文昌祠和上帝公廟。另一條發展路線則是頭北人聚集的頭北仔街（重建街南段），並往北拓展到協興仔、城仔口等地。當時有一間蕭府王爺廟（在今日清水巖祖師廟的位置），即是該地港口挑夫的信

臺北學術期刊資料庫

仰中心。[132]相對於乾隆五年（1740）八里坌已經成街，滬尾地區直到乾隆二十五年左右仍是有莊無街。[133]至乾隆四十七年福佑宮落成，象徵淡水街市的聚落發展已達一定程度，並在開港通商前有如下規模：北至崎仔頂、南臨河岸、東至布埔頭街（清水街）與暗仔街（今公明街）、西到新店街（三民街）。[134]而公明街河畔的崁仔腳，則是北港塘之所在位置。[135]（參見表一）

淡水城市空間的發展順序，還可從祭祀圈中一窺有趣樣貌。[136]福佑宮建於乾隆年間，嘉慶元年或二年時遷移至現址，由七縣籍貫的天上聖母神明會共同分擔廟宇活動，潮汕、嘉應州粵籍人士也參與其中，讓該廟宇擁有地方公廟的地位。而清水巖祖師廟的祭祀圈基本上可以涵括商業市街區和邊緣農業聚落，獨獨砲城所在區域被排除在外。[137]建立於昭和七年（1932）的清水祖師廟，為淡水四大廟宇之一，每年的遶境僅在老街區，未曾到過油車、沙崙、大庄等地。蕭進銘認為此三里擁有獨立的遶境活動，並和滬尾街區隔，暗示著不同的遶境圈。[138]

132 陳國棟，〈淡水聚落的歷史發展〉，頁 182。

133 林孟龍編，〈地理志〉，頁 177–178。

134 林孟龍編，〈地理志〉，頁 178–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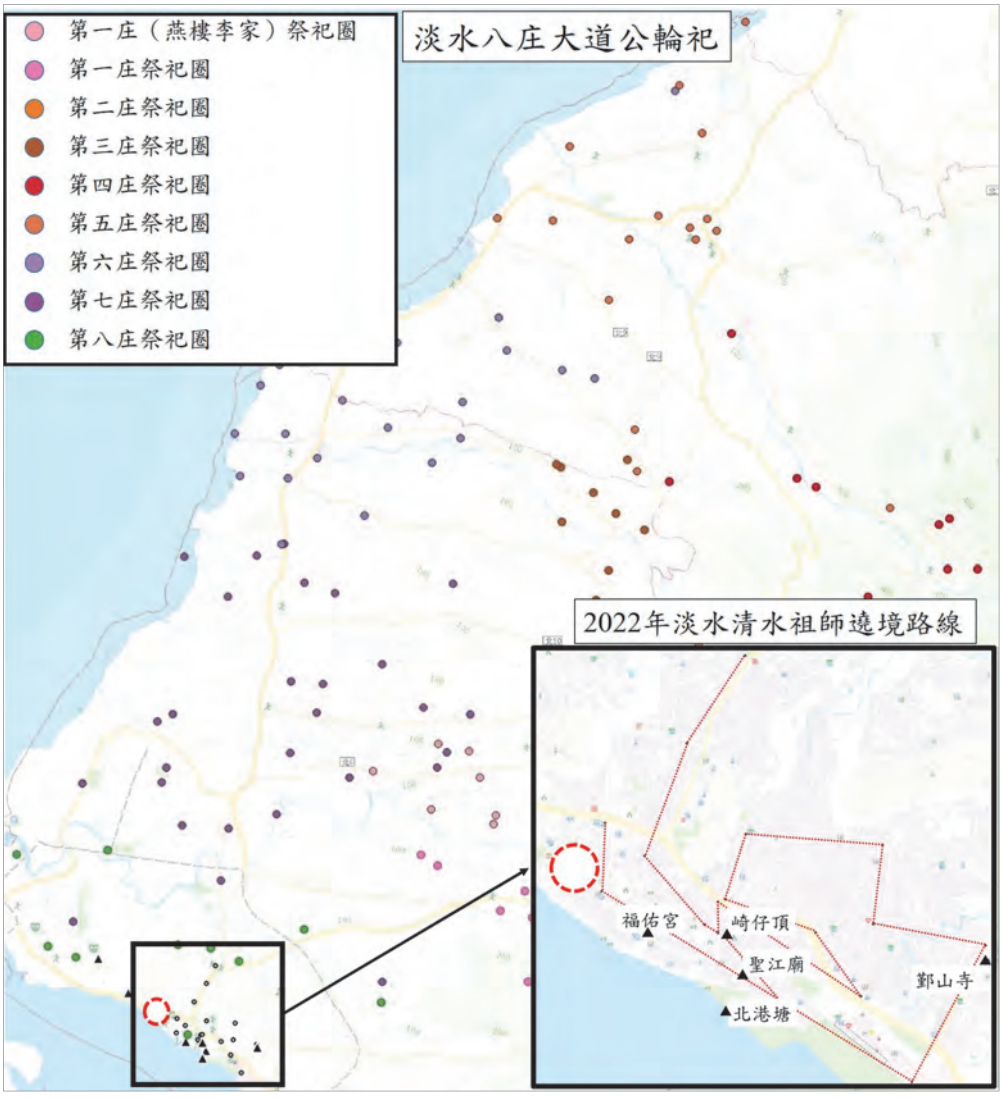
135 林孟龍編，〈地理志〉，頁 178。

136 關於祭祀圈的討論，可參見林美容，〈由祭祀圈到信仰圈：臺灣民間社會的地域構成與發展〉，收入謝國興編，《臺灣史論叢・民間信仰篇：進香・醮・祭與社會文化變遷》（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9），頁 71–97；溫振華，〈清代臺北盆地漢人社會祭祀圈之演變〉，《臺北文獻》第 88 期（1989 年 6 月，臺北），頁 1–42；許嘉明，〈祭祀圈之於居臺漢人社會的獨特性〉，《中華文化復興月刊（民族學研究專號）》第 11 卷第 6 期（1978 年 5 月，臺北），頁 59–68；岡田謙，〈臺灣北部村落に於ける祭祀圈〉，《民族學研究》第 4 卷第 1 期（1938 年 1 月，東京），頁 1–22。

137 這七縣是銀同、晉水、清溪、桃源、武榮、螺陽、永定。參見王怡茹，〈淡水清水巖祖師廟遶境儀式建構下的信仰空間〉，《北市教大社教學報》第 7 期（2008 年 12 月，臺北），頁 201–216。

138 蕭進銘，〈淡水的法教、道法關係及年例祭天儀式——以忠義宮、保安廟及福德廟府為核心的探討〉，《華人宗教研究》第 3 期（2014 年 5 月，臺北），頁 175。另外三間廟宇是福佑宮、龍山寺、鄞山寺，而清水祖師廟的祭祀圈和福佑宮幾乎重疊，可參見王怡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圖六　淡水三芝八庄輪祀保生大帝輪祀圖與清水祖師遶境路線

資料來源：筆者自繪。資料內容來自張建隆，〈神明與祭典〉，收入氏著，《尋找老淡水》，頁 95–96；筆者 2022 年 7 月 21 日淡水之田野調查（因此圖中的遶境路線資料為 2022 年之遶境）。八庄大道公輪祀資料主要來自淡江大學建置《八庄大道公輪祀》，2023 年 1 月 2 日瀏覽，http://tamsui.dils.tku.edu.tw/wiki/index.php/

茹，〈淡水清水巖祖師廟遶境儀式建構下的信仰空間〉，頁 202。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八庄大道公輪祀。

說　明：過去原稱「淡水三芝八庄大道公輪祀」，2019 年公告登錄為「淡水三芝九庄輪祀保生大帝」；本文依照原八庄狀況陳述，仍寫作八庄。相傳在 1810 年代，蔣家提供神像，開啟五庄輪祀，後來約在咸豐五年（1855）轉變為燕樓李家開啟的八庄，光緒年間再改為九年八庄輪祀。此輪祀九年一輪，以淡水街為中心，從東、北、西、南逆時鐘順序輪值，依序為淡水、中田寮、水梘頭、北新庄子、草埔尾、土地公埔、小基隆、灰磘子、圭柔山林仔街。因為此連庄活動經過長期協調、擴大，或許未來仍可細究第八庄的滬尾街輪值在初加入時，是否納入新店砲城一帶。

根據田野調查之結果，可以發現清水巖祖師廟遶境最西側抵達約在今日三民街和新生街的位置，恰巧避開沿河地區；根據現有研究，此祭祀圈遶境所涵蓋的是清代以來的角頭廟，似乎暗示這一區塊曾有「障礙物」，而非既有角頭廟祭祀圈（參見圖六）。[139]雖然遶境區域並非直接證據，或許仍能側面理解砲城修建對地方社會產生的長久影響。

由此可見，嘉慶十七年砲城的修建，阻礙了聚落往東邊更為宜居之河濱平原延伸的發展趨勢。如前述林栢年所稱，滬尾街的發展是從街頭、街尾寺廟連結的一字街，發展成為以寺廟為中心的一字街或十字街結構。然而，滬尾街意外地停止往西、東擴張，改朝向似乎較不適合聚居的北側山崗崎仔頂發展。亦即，位處滬尾街頭尾兩側的砲城，似乎掐頭捏尾地改變了滬尾街的發展方向。在砲城拆除後，滬尾街的發展空間獲得解放，得以向東西兩側拓展，而原先預料中的兵民衝突依然發生，這些衝突所體現的不僅是雙方的矛盾，更是中央嘗試軍事化地方及地方菁英能動主義之間妥協的結果。

結　語

利用地圖進行的類似考證研究，已有不少成果。如許毓良以北京國家圖書館的《鳳山縣地圖》為關鍵史料，針對其上的「砲臺」進行考證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139 王怡茹，〈淡水清水巖祖師廟遶境儀式建構下的信仰空間〉，頁 210。

及解讀。[140]嘉慶十七年因應滬尾遭受蔡牽、朱濆的騷擾與占領，臺灣興起一股重建城市的軍事化活動。撇除本文所討論的滬尾、鹿港、鹿耳門外，更為經典的例子則是李文良討論的府城。李文良探討蔡牽的活躍與滅亡，對臺灣地方社會、仕紳、文化、景觀等層面產生影響；[141]其中述及府城新修建城牆，將城外居民納入府城內部，與實體城市結構及地方社會受海盜侵擾影響的情況如出一轍。李文良的討論闡述了城市規劃、修建與地方社會變動的緊密聯繫。滬尾的社會或街市發展皆已有豐富的討論，然而過去因為對本文所探討的兩張地圖缺乏認識，導致我們無法理解這短短的十二年間，地方社會究竟產生了什麼轉變。期待在二幅圖的揭示下，後續可更清楚地討論嘉慶朝地方官員力求變革到道光朝經濟蕭條產生的影響，包括班兵與地方社會之間的可能衝突、海禁和臺運導致的中原本土缺糧問題，以及中央朝廷和地方菁英能動主義之間的合作與協商。

雖然現今我們已經無法得知、或無法探勘砲城的位置和遺跡——甚至可能完全沒有，但是兩座砲城修建的十二年間，正值八里坌衰退、滬尾街市興起，產生的影響不可不謂深遠。過去僅能通過零星奏摺略知大概，本文則嘗試通過揭露兩張地圖的存在、考證其中內容，認識背後錯綜複雜的歷史、中央與地方的競合關係。

若從清帝國的視野來看，臺灣軍事往往消耗巨大的財政收入，相關經濟狀況也會對地方社會產生影響及衝擊，這是清帝國長期以來需要在此邊疆投入大量軍事支出的原因。[142]類似滬尾的軍營設置，實際上可視為帝國在邊疆注入力量的重要節點。類似的狀況並不罕見，尤其在中國西南地區，隨著清帝國的軍事征服，第一步通常是新造軍事城寨、堡壘

140 許毓良，〈清末打狗礮臺考——以北京國家圖書館典藏清代《鳳山縣地圖》所做的解讀〉，《高雄文獻》第 1 卷第 3&4 期（2011 年 12 月，高雄），頁 116–149。

141 李文良的研究以臺灣府城為例，展現蔡牽事件後社會、地景的變化。參見李文良，〈清嘉慶年間蔡牽事件與臺灣府城社會的變化〉，頁 127–157。

142 John Robert Shepherd, *Statecraft and Political Economy on the Taiwan Frontier, 1600–1800*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p. 6.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等，作為派駐軍事武力的重要屏障，也是通過殖民對地方社會、文化、族群產生強烈影響的標記。[143]因此，滬尾兩座砲城的修建或許也可被放在這樣的概念下考量，重新看待清帝國與臺灣的關係。[144]

本文嘗試通過地方材料，理解兩座砲城修建對滬尾街市發展方向的限制；砲城停止修建後，解開了掐住滬尾朝向東西二側發展的桎梏，地方社會得以買賣過去被劃入砲城範圍的物業、地基，促成了道光以後街尾新店、北港塘的發展，以及滬尾港的出現。滬尾的街市發展歷史不僅是臺灣重要的構成，亦可以呼應更宏觀的史學框架，從中我們可以認識宏觀歷史的影響如何體現在一座城市，也可以理解一座城市的興盛在清帝國發展歷程中的意義。

*本文原以〈一紀變遷：嘉慶十七年與道光四年淡水圖初探〉為題，發表於淡江大學歷史系主辦「2022 淡水學國際學術研討會：產業與社會」（2022 年 7 月 19–20 日）。會議中蒙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陳宗仁教授、淡水田野工作室張建隆老師指正。亦感謝二位匿名審查人之意見，使本文更加完善。

（責任編輯：黃方碩　校對：吳昌峻　廖芷青）

143 John E. Herman, *Amid the Clouds and Mist: China's Colonization of Guizhou, 1200–1700*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07), pp. 3–8; Jodi L. Weinstein, *Empire and Identity in Guizhou: Local Resistance to Qing Expansion*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14), p. 51. 另外，更豐富且完善的研究可參考 C. Patterson Giersch, *Asian Borderlands: The Transformation of Qing China's Yunnan Frontier*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144 當時不只鹿港、鹿耳門、滬尾的砲臺興建工程被終止，噶瑪蘭的加禮宛砲臺修建規劃者之一是曾在滬尾任官的翁朝龍，道光三年以前編列了九千餘兩的經費在此修建防禦工事；即便噶瑪蘭通判呂志恒建議繼續修造，臺灣府知府方傳穟也承認經費合理、並無浮報，但方傳穟仍在道光三年表示「工程浩大，應請暫緩興修」。與此息息相關的，還有增派班兵三百人和相關的兵房、糧食的問題。由此可知，當時全臺灣的砲臺、兵房可能正面臨停止修建的趨勢；參見姚瑩，《東槎紀略》，卷 2，〈籌議噶瑪蘭定制〉，頁 55。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引用書目

一、史料文獻

《仁宗睿皇帝實錄》，收入《清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 影印本。

《內閣大庫檔案》。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藏，檔案號：0058514。

《明清史料　戊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94。

《淡新檔案》。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

丁曰健，《治臺必告錄》，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17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北京：九州出版社，2009。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宮中硃批奏摺・財政類・倉儲》。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微捲，1987。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宮中硃批奏摺・財政類・庫儲》。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微捲，1987。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嘉慶道光兩朝上諭檔》。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技術部攝製，《軍機錄副》。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1988，現藏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檔案號：03-1719-048。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軍機錄副》，檔案號：03-3042-041。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編，《剿平蔡牽奏稿》。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4。

佚　名輯，《臺灣道任內剿辦洋匪蔡牽賽將軍奏稿》，收入九州出版社、廈門大學出版社，《臺灣文獻匯刊》第 6 輯第 1 冊。北京：九州出版社，2004。

姚　瑩，《東溟文後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中復堂選集目錄》，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83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

姚　瑩，《東槎紀略》，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7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

故宮博物院文獻館輯，《史料旬刊》。臺北：國風出版社，1963。

洪安全主編，《清宮奏摺檔臺灣史料》。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11。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宮中檔嘉慶朝奏摺》。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3。

國家檔案局明清檔案館編，《清代地震檔案史料》。北京：中華書局，1959。

張偉仁主編，《明清檔案》。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6。

陳培桂，《淡水廳志》，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172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

黃繁光等編，《淡水鎮志》。新北：新北市淡水區公所，2013。https://www.tamsui.ntpc.gov.tw/home.jsp?id=b53646fbee8d8864.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耆獻類徵選編》，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230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臺灣期刊資料庫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南部碑文集成》。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6。
鄭兼才，《愈瘖集》，收入《六亭文選》，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143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

二、近人研究

王　健，〈竟為疆場：軍旅、戰事與明清鼎革之初松江地方社會〉，《明代研究》第 25 期，2015 年 12 月，臺北，頁 1–36。
王世慶，《淡水河流域河港水運史》。臺北：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1996。
王怡茹，〈淡水清水巖祖師廟遶境儀式建構下的信仰空間〉，《北市教大社教學報》第 7 期，2008 年 12 月，臺北，頁 201–216。
王怡茹，〈戰爭、傳說與地方社會之信仰重構：以淡水清水祖師信仰為論述中心〉，《民俗曲藝》第 180 期，2013 年 6 月，臺北，頁 165–215。
王怡茹、林聖欽，〈港口、信仰與地方社會：清代淡水地方社會之形成與多元信仰發展〉，《北市大社教學報》第 13 期，2014 年 12 月，臺北，頁 1–42。
王鴻泰，〈城市圖像的建構：近百年來明清城市史研究的轉折與拓展〉，《明代研究》第 34 期，2020 年 6 月，臺北，頁 185–238。
何宇軒，〈近年學術界對清代邊疆城市與內地城市經濟的探討：以伊犁、蘇州為例〉，《新北大史學》第 13 期，2013 年 5 月，臺北，頁 57–74。
余光弘，《清代的班兵與移民：澎湖的個案研究》。臺北縣：稻鄉出版社，1998。
吳玲青，〈臺灣米價變動與「臺運」變遷之關聯（1783–1850）〉，《臺灣史研究》第 17 卷第 1 期，2010 年 3 月，臺北，頁 71–124。
李文良，〈清嘉慶年間蔡牽事件與臺灣府城社會的變化〉，《臺大文史哲學報》第 86 期，2017 年 5 月，臺北，頁 127–157。
李文良，〈清嘉慶年間湖南苗疆的「均田屯勇」〉，《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102 期，2018 年 12 月，臺北，頁 1–36。
李伯重，〈「道光蕭條」與「癸未大水」——經濟衰退、氣候劇變及 19 世紀的危機在松江〉，《社會科學》2007 年第 6 期，上海，頁 173–178。
李佩蓁，《地方的視角——清末條約體制下臺灣商人的對策》。臺北：南天書局，2020。
李其霖，〈杯水車薪：清代綠營水師的待遇〉，《海洋文化學刊》第 15 期，2013 年 12 月，基隆，頁 1–32。
李其霖，《見風轉舵：清代前期沿海的水師與戰船》。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2014。
李其霖，〈祭祀與傳說：以清法戰爭滬尾之役為例〉，《博物淡水》第 12 期，2020 年 12 月，新北，頁 54–67。
李若文，《海賊王蔡牽的世界》。新北：稻鄉出版社，2011。
周宗賢，〈淡水與淡水砲臺〉，《臺灣文獻》第 41 卷第 1 期，1990 年 3 月，南投，頁 37–66。
周宗賢，《淡水：輝煌的歲月》。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07。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周宗賢，〈淡水重建街聚落的人文情懷〉，《淡江史學》第 27 期，2015 年 9 月，新北，頁 135–146。

周宗賢、李其霖，〈由淡水至艋舺：清代臺灣北部水師的設置與轉變〉，《淡江史學》第 23 期，2011 年 9 月，新北，頁 141–160。

林玉茹，《清代臺灣港口的空間結構》。臺北：知書房出版社，1996。

林玉茹，〈從私口到小口：晚清臺灣地域性港口對外貿易的開放〉，收入氏編，《比較視野下的臺灣商業傳統》，頁 135–167。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2。

林美容，〈由祭祀圈到信仰圈：臺灣民間社會的地域構成與發展〉，收入謝國興編，《臺灣史論叢．民間信仰篇：進香．醮．祭與社會文化變遷》，頁 71–97。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9。

林栢年，〈城市生態的足跡——重探臺灣傳統城市空間的歷史特徵〉，《文資學報》第 9 期，2015 年 12 月，臺北，頁 47–83。

邱世仁、歐東哲，〈清末滬尾烽火段港埠經貿空間場域特質〉，《都市與計畫》第 43 卷第 3 期，2016 年 9 月，臺北，頁 291–313。

邱世仁、歐東哲，〈日治時期淡水烽火段行政及經貿空間場域之建構〉，《建築學報》第 99 期，2017 年 3 月，臺北，頁 1–19。

邱馨慧，〈從雞籠到淡水——荷蘭時代北臺灣的政治經濟移轉〉，《淡江史學》第 23 期，2011 年 9 月，新北，頁 205–221。

姜道章，〈淡水之今昔〉，《臺灣文獻》第 12 卷第 3 期，1961 年 9 月，南投，頁 111–141。

姜道章，〈淡水之歷史與貿易〉，《臺灣銀行季刊》第 14 卷第 3 期，1963 年 6 月，臺北，頁 254–278。

施添福，〈清代臺灣市街的文化與成長——行政、軍事和規模的相關分析（上）〉，《臺灣風物》第 392 期，1989 年 6 月，臺北，頁 1–41。

洪健榮，〈清季淡水開港後西教傳佈與傳統風水民俗的衝突〉，《臺北文獻》第 172 期，2010 年 6 月，臺北，頁 43–68。

袁興言，〈城市史研究中的疊圖分析——以 1911 年以前臺中市空間史料重新檢驗為例〉，《城市與設計學報》第 22 期，2015 年 3 月，新竹，頁 91–118。

康培德，〈北臺雙東（東寧與東印度公司）對峙下的臺灣原住民〉，《季風亞洲研究》第 1 卷第 1 期，2015 年 10 月，新竹，頁 33–67。

張建隆，〈從寺廟分佈看滬尾街聚落之形成〉，收入氏著，《尋找老淡水》，頁 2–25。臺北：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6。

張建隆，〈神明與祭典〉，收入氏著，《尋找老淡水》，頁 86–108。臺北：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6。

張建隆，〈淡水史研究初探〉，《漢學研究通訊》第 19 卷第 2 期，2000 年 5 月，臺北，頁 178–187。

張建隆，〈淡水港史話：從早期淡水港到滬尾設關開埠〉，收入紀淑娟等編，《新北市立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淡水古蹟博物館 2016 學刊》，頁 36–47。新北：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2016。
莊家維，〈近代淡水聚落的空間構成與變遷——從五口通商到日治時期〉。臺南：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碩士論文，2005。
許文堂，〈清法戰爭中淡水、基隆之役的文學、史學與集體記憶〉，《臺灣史研究》第 13 卷第 1 期，2006 年 6 月，臺北，頁 1–50。
許雪姬，《清代臺灣的綠營》。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7。
許毓良，〈紙上談兵——清代臺灣軍事史研究綜述〉，《史耘》第 6 期，2000 年 9 月，臺北，頁 115–118。
許毓良，《清代臺灣的海防》。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許毓良，〈清法戰爭前後的北臺灣（1875–1895）：以 1892 年基隆廳、淡水縣輿圖為例的討論〉，《臺灣文獻》第 57 卷第 4 期，2006 年 12 月，南投，頁 263–304。
許毓良，〈清代臺灣的人口估量〉，《興大歷史學報》第 20 期，2008 年 8 月，臺中，頁 75–108。
許毓良，〈清末打狗礮臺考——以北京國家圖書館典藏清代《鳳山縣地圖》所做的解讀〉，《高雄文獻》第 1 卷第 3&4 期，2011 年 12 月，高雄，頁 116–149。
許嘉明，〈祭祀圈之於居臺漢人社會的獨特性〉，《中華文化復興月刊（民族學研究專號）》第 11 卷第 6 期，1978 年 5 月，臺北，頁 59–68。
陳宗仁，《雞籠山與淡水洋——東亞海域與臺灣早期史研究（1400–1700）》。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5。
陳宗仁，《Selden Map 與東西洋唐人：地理知識與世界景象的探索（1500–1620）》。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22。
陳南旭，〈19 世紀初年臺灣北部的拓墾集團與噶瑪蘭的移民開發〉，《臺灣文獻》第 67 卷第 2 期，2016 年 6 月，南投，頁 133–156。
陳國棟，〈淡水聚落的歷史發展〉，《建築與城鄉研究學報》第 2 期，1983 年 6 月，臺北，頁 5–20；後收入氏著，《臺灣的山海經驗》，頁 165–197。臺北：遠流出版公司，2005。
陳國棟，〈淡水紅毛城的歷史〉，收入氏著，《臺灣的山海經驗》，頁 151–164。臺北：遠流出版公司，2005。
陳慧先，〈半斤八兩？清代臺灣度量衡之探討〉，《臺灣文獻》第 58 卷第 4 期，2007 年 12 月，南投，頁 203–236。
黃俊銘、潘依凌、俞怡萍、吳梅瑛，〈地方閒置空間的國際性意義：淡水得忌利士洋行舊址的再詮釋〉，《淡江史學》第 23 期，2011 年 9 月，新北，頁 223–235。
黃恩宇，〈17 世紀荷治福爾摩沙的熱蘭遮堡：其建築營造歷程及與歐洲早期現代堡壘設計思維之關聯〉，《建築學報》第 117 期，2021 年 9 月，臺北，頁 43–68。
黃蘭翔，〈清代臺灣「新竹城」之興築〉，《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3 卷第 2&3 期，1990 年 12 月，臺北，頁 183–212。
溫振華，〈清代臺灣的建城與防衛體系的演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第 13 期，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1985 年 6 月，臺北，頁 253–274。

溫振華，〈清代臺北盆地漢人社會祭祀圈之演變〉，《臺北文獻》第 88 期，1989 年 6 月，臺北，頁 1–42。

蕭進銘，〈淡水的法教、道法關係及年例祭天儀式——以忠義宮、保安廟及福德廟府為核心的探討〉，《華人宗教研究》第 3 期，2014 年 5 月，臺北，頁 145–196。

謝美娥，〈十九世紀淡水廳、臺北府的糧食市場整合研究〉，《淡江史學》第 23 期，2011 年 9 月，新北，頁 237–258。

簡宏逸，〈從蟒甲到社船：1650 年代至 1750 年代臺灣北迴沿海航路的商業活動〉，《臺灣史研究》第 27 卷第 4 期，2020 年 12 月，臺北，頁 1–34。

岡田謙，〈臺灣北部村落に於ける祭祀圈〉，《民族學研究》第 4 卷第 1 期，1938 年 1 月，東京，頁 1–22。

Giersch, C. Patterson. *Asian Borderlands: The Transformation of Qing China's Yunnan Frontier*.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Han, Seugnhyun. *After the Prosperous Age: State and Elites in Early Nineteenth-Century Suzhou*.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16.

Herman, John E. *Amid the Clouds and Mist: China's Colonization of Guizhou, 1200–1700*.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07.

Howell, David L. *Geographies of Identity in Nineteenth-Century Japa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5.

Kuhn, Philip A. *Rebellion and Its Enemie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ilitariza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1796-1864*.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Rowe, William T. "Introduction: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Qianlong-Jiaqing Transition in Qing History." *Late Imperial China* 32, no. 2 (December 2011, Baltimore), pp. 74–88.

Shepherd, John Robert. *Statecraft and Political Economy on the Taiwan Frontier, 1600–1800*.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Szonyi, Michael. *Cold War Island: Quemoy on the Front Lin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Szonyi, Michael. *The Art of Being Governed: Everyday Politic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8.

Wang, Di. *The Teahouse under Socialism: The Decline and Renewal of Public Life in Chengdu, 1950–2000*.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8.

Wang, Wensheng. *White Lotus Rebels and South China Pirates: Crisis and Reform in the Qing Empir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Weinstein, Jodi L. *Empire and Identity in Guizhou: Local Resistance to Qing Expansion*.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14.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網路資料

「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2023 年 1 月 25 日檢索。https://www.tshs.ntpc.gov.tw/xmdoc?xsmsid=0G245658508076732468.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清代糧價資料庫》，https://mhdb.mh.sinica.edu.tw/foodprice/.

淡江大學，《八庄大道公輪祀》，http://tamsui.dils.tku.edu.tw/wiki/index.php/八庄大道公輪祀.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Historical Inquiry 73 (Jun. 2024), pp. 151–205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DOI: 10.6253/ntuhistory.202406_(73).0004

The Construction and Deconstruction of Two Barrack-fort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Tamsui Society during the Jiaqing and Daoquang Periods

Lu, Cheng-Heng*

Abstract

During the Jiaqing period, Cai Cian (蔡牽) harried the southeastern coast of China and occupied ports in Taiwan, including Tamsui (as known as Huwei 滬尾). To enhance the littoral defense, the Qing officials proposed a series of reformation plans for the coastal defense and soldier-rotation system from 1808. Among these plans, the most significant one should have been the construction of barracks, forts, and walls at the port of Lu'ermen, Lugang, and Huwei in 1812. The officials planned to build two forts and appropriated funds from tariffs, and the Qing court decided to station soldiers from different prefectures of Fujian at these two forts, which could be considered as the militarization of local society by the central government. However, during the construction, a typhoon and earthquake struck Tamsui. Besides, the growing local power of the growing commercialized society in Tamsui opposed such militarization because the stationed soldiers would create social disorder. In 1824, local officials were struggling with serious economic issues, such as the delivery of grain to Fujian, so they had to rely on the assistance of traders and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No. 1, Sec. 1, Liujia 5th Rd., Zhubei City, Hsinchu County, 302054, Taiwan, R.O.C.;
E-mail: chenghenglu@nycu.edu.tw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elites in Tamsui. Eventually, the court terminated the construction plan due to the cost, disturbances, and the peaceful ocean. The termination of construction was the result of negotiations between the central empire and local power. Nevertheless, for twelve years, the impacts of construction left long-term marks. This article uses two maps collected in *Junji Lufu* 軍機錄副 as the primary sources to examine the social history constructed by the empire, officials, and Tamsui society.

Keywords: Soldier-rotation system, Tai-yun circulation structure, Qianlong-Jiaqing transition, urban history, social history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